

股票代號：3374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ntec Inc.

民國一〇七年度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一 日 刊 印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精材公司年報網址：<http://www.xintec.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林中安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 433-181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xint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恕敏

職稱：財務協理

電話：(03) 433-181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xint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吉林路 23 號 9 樓

電話：(03) 433-1818

2. 工廠：

Line-A：桃園市中壢區吉林路 25 號 電話：(03) 433-1818

Line-B：桃園市中壢區自強二路 1 號 電話：(03) 433-1818

Line-C：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88 號 電話：(03) 433-181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裕峰、林政治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2.deloitte.com>

電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xintec.com.tw>

目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0
二、股東結構.....	42
三、股權分散情形.....	43
四、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46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十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7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1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財務週轉情形	15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52
二、財務績效	153
三、現金流量	15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154
六、風險事項	15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59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〇七年消費應用影像感測器晶圓級封裝市場價格競爭加劇，客戶智慧型手機成長停滯影響感測器需求，致使上半年急劇調整庫存。以及十二吋影像感測器晶圓級封裝訂單成長未如預期，上半年公司面臨營運大幅虧損。因應此市場快速變化及考量十二吋晶圓級封裝生產線未來仍難以獲利，公司於一〇七年六月決定於一年內逐步停止十二吋影像感測器晶圓級封裝量產業務，進行資源整合。下半年在手機市場回溫，需求增強下公司轉為獲利，惟全年度營運績效未盡理想。

經營實績

精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全年營收為新台幣 4,714,446 仟元，較前一年營收 4,078,484 仟元增加 15.6%；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351,951 仟元，較前一年稅後淨損 733,280 仟元增加 84%，每股淨損為新台幣 4.99 元。營收增加主要來自於專案封裝需求成長。虧損增加的主要為上半年客戶庫存調整，整體低稼動率導致營運虧損，以及認列十二吋 CSP 資產減損新台幣 974,040 仟元，下半年專案封裝需求回升而轉為獲利，惟全年仍為淨損。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分析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增減比率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4,078	4,714	15.6%	
	營業毛利	(350)	10	102.7%	
	稅後淨利	(733)	(1,352)	-84.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42%	-17.89%	-9.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42%	-35.81%	-20.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6.46%	-48.00%	-21.5%
		稅前利益	-27.98%	-49.75%	-21.8%
	純益率(%)	-17.98%	-28.68%	-10.7%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2.71)	(4.99)	-84.1%		

技術與創新

持續先進技術的研發不只提升企業競爭優勢，亦為客戶及市場帶來突破，製造技術精進則能提升良率品質，有效改善成本，此兩者是公司對客戶及市場的承諾。在製造技術精進及新製程模組開發方面，切割技術成功延伸至多層新材料壓合及更小的元件、新化鍍金屬成功量產、玻璃壓合技術精進及雷射剝離技術提升了公司競爭力。八

吋矽穿孔（Through Silicon Via，簡稱TSV）技術之品質、良率提升及成本改善亦有所獲。在成品光學檢測自動化提升方面導入機器學習機制，大幅提升品質管理水準及檢測流程生產力，將逐步擴展至所有生產線。

民國一〇八年，公司將再投入資源進行八吋銅導線矽穿孔技術精進專案，提供更具有競爭力的設計規則（Design Rule），亦持續在各項客戶專案中配合特殊需求著手開發元件薄化製程或創新的模組技術，協助客戶產品進入新的應用領域。

企業發展

永續發展與成長是對股東及社會的承諾。公司晶圓級尺寸封裝及晶圓級後護層（PostPassivation Interconnect）技術已擴展至汽車、工業、醫療、監控裝置等產品應用。車用感測器、生物辨識、微機電、功率及射頻元件等封裝服務是公司正積極擴展的主要範疇。展望氮化鎵(GaN)在第五代行動通訊系統(5th generation wireless system, 簡稱5G)之高頻功率元件會扮演重要角色，公司在氮化鎵晶圓級後護層技術開發目前進展順利，待終端市場成熟，將成為公司重要成長引擎。微機電封裝進一步微型化及效率提升以滿足應用需求為未來趨勢，正與客戶進行封裝技術合作中，期待一兩年內能開花結果。因應客戶創新元件需求，新客製化服務亦是營運成長聚焦項目，目前已有專案進行與規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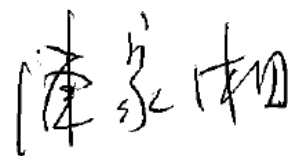
前景與展望

展望民國一〇八年，公司除了繼續改善成本品質以提升在既有市場的競爭力外，將持續配合客戶耕耘車用、監控、工業、醫療及消費性產品市場的新應用，並加強協助客戶進入利基市場的客製化封裝服務。光學感測元件CSP 封裝及後護層（Post Passivation Interconnect）工程服務為公司之核心業務，除了精進已知領域的技術與生產，將更積極投入先進封裝模組及後護層技術之研發，加強客製化工程能力，結合客戶需求拓展新應用，提供最佳技術與服務以協助客戶贏得市場之先機。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精材科技的支持與愛護，希望今後繼續給予我們鼓勵與指導。

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陳家湘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9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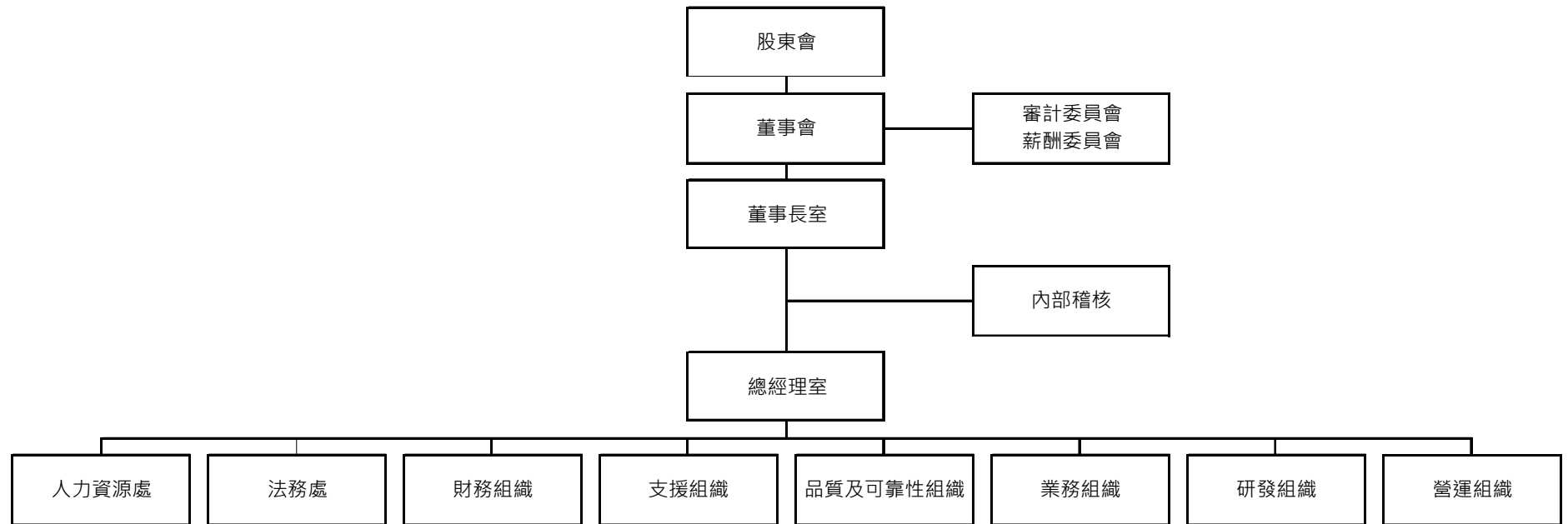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 月份	重 要 紀 事
87/09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80,000 仟元。
89/05	與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原以色列商雪兒凱斯 ShellCase Ltd.) 簽定技術授權合約，引進晶圓級封裝技術，並開始從事積體電路封裝業務。
89/10	獲准進駐桃園縣中壢工業區設廠。
90/10	開始進入試產、量產階段。
91/03	通過 ISO9000 品質認證。
92/02	通過 QS9000 品質認證。
92/12	經向證期會申報生效後，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93/07	獲准成立保稅工廠。
93/09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94/01	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94/12	通過 TL9000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94/12	英屬蓋曼群島商 VisEra Holding Company 持有本公司股份 30% 成為最大股東。
94/12	中壢 Line-A 廠的 8 吋 CSP 月產能達 10,000 片。
95/09	中壢 Line-A 廠的 8 吋 CSP 月產能達 20,000 片。
95/12	取得中壢 Line-B 廠。
96/01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策略性引進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持有本公司股份 43% 成為最大股東。
96/09	8 吋 CSP 月產能達 40,000 片。
96/12	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96/12	新竹廠 12 吋月產能達 2,000 片。
98/01	通過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99/11	中壢廠 Line-A 榮獲勞委會勞安衛管理單位績效認證。
99/12	通過 ISO/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0/02	取得中壢 Line-C 廠。
100/03	中壢廠 Line-B 榮獲勞委會勞安衛管理單位績效認證。
100/07	撤銷新竹分公司並將新竹廠搬遷回中壢廠。
101/07	中壢廠區通過 GHG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外部認證機構的查證。
101/09	中壢廠區通過重要產品的碳足跡盤查及外部認證機構的查證。
102/08	建置 8 吋生物辨識感測器產能。
104/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掛牌上櫃。
106/04	榮獲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組排名前 5% 公司。
107/04	榮獲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組排名前 5% 公司。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內部稽核：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做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人力資源處：人力規劃、招募任用、薪酬管理、訓練發展、員工服務及員工關係。

法務處：智權法律事務處理及智權授權談判處理、合約審閱談判管理、公司法律事務處理、法律爭議或訴訟處理。

財務組織：財務及會計帳務服務、稅務管理、投資管理、財務規劃、資金調度及年度成效評估。

支援組織：擬訂物料需求計劃、採購業務管理、進出口及倉儲管理、工廠產能及規劃。規劃、發展及維護企業所需之資訊基礎建設、通訊與後勤資訊系統、營運相關支援系統，並制定公司資訊安全相關政策以確保落實資訊安全。

品質及可靠性組織：品質與可靠性管理。

業務組織：業務發展、客戶協商、訂價指導方針提案與核決、業務支援、生產計劃及管制。

研發組織：專案導入、新製程開發、研發專案技術及光罩模具設計、中長程需求預測與市場情報蒐集、策劃新產品/事業與定義產品發展藍圖。

營運組織：製造封裝、產品工程、設備維護、製程整合、廠務、環安衛及風險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家湘	男	106/6/30	106/6/30	3年	0	0	100,000	0.04	0	0	0	0	台積公司先進封測三廠資深處長 台積固態照明公司總經理 台積太陽能公司總經理 台積公司上海松江廠總經理 台積公司三廠廠長 新加坡 SSMC 合資廠營運副總 台積公司產品工程處處長 台積公司七廠廠長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6/3/5	105/6/14	3年	92,778,303	34.47	111,281,925	40.95	0	0	0	0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汪業傑(註1)	男	107/11/1	107/11/1	3年	0	0	0	0	0	0	0	0	台積公司三廠廠長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	台積公司三廠廠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6/3/5	105/6/14	3年	92,778,303	34.47	111,281,925	40.95	0	0	0	0	-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文字	男	102/6/13	105/6/14	3年	0	0	0	0	0	0	0	0	創意電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凱基銀行獨立董事 凱基銀行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統一超商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國際比較法學會(IACL)台灣分會召集人 美國史丹福大學法學博士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凱基銀行獨立董事 創意電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統一超商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國際比較法學會(IACL)台灣分會召集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徽榮	男	102/6/13	105/6/14	3年	0	0	0	0	0	0	0	0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美商美國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商研所碩士 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學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溫環岸	女	105/6/14	105/6/14	3年	0	0	0	0	0	0	0	0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交通大學國際半導體學院副院長、策略辦公室執行長、研究發展處副研發長、電機學院副院長及電子工程學系教授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博士、碩士及學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教授、策略辦公室執行長及國際半導體學院副院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董事於107年11月1日改派代表人為汪業傑先生，原法人代表林錦坤於同日辭任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1)	花旗託管台積電存託憑證專戶	20.6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6.3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2.6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歐洲太平洋成長基金－受託人大衛費雪等十四人投資專戶	1.4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6%
	大通託管歐本漢馬開發中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0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85%

註1：基準日為107年7月1日。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4.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家湘			✓		✓	✓	✓	✓	✓	✓	✓	✓		無
汪業傑			✓	✓	✓	✓	✓		✓	✓	✓	✓		無
王文宇	✓	✓	✓	✓	✓	✓	✓	✓	✓	✓	✓	✓	✓	3
謝徽榮			✓	✓	✓	✓	✓	✓	✓	✓	✓	✓	✓	2
溫瓊岸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家湘	男	106/7/1	100,00	0.04	0	0	0	0	台積公司先進封測三廠資深處長 台積固態照明公司總經理 台積太陽能公司總經理 台積公司上海松江廠總經理 台積公司三廠廠長 新加坡 SSMC 合資廠營運副總 台積公司產品工程處處長 台積公司七廠廠長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業務組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中安	男	95/1/6	101,162	0.04	0	0	0	0	瀚宇彩晶(股)公司資深處長 台積公司製造技術中心薄膜技術委員會經理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營運組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宏昕	男	106/2/17	0	0	0	0	0	0	台積電技術委員會副處長/三廠部經理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台積電技術委員會副處長	無	無	無
營運組協理	中華民國	朱美彥	女	107/12/3	0	0	0	0	0	0	輯方技術(股)公司顧問 精材科技(股)公司產品工程協理 采鈺科技(股)公司產品處長 台積公司製程整合經理 清華大學物理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財務及會計協理	中華民國	林恕敏	男	90/8/1	59,012	0.02	0	0	0	0	致福電子(股)公司會計經理 敦南科技(股)公司會計主任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稽核處長	中華民國	黃亮凱	男	103/3/6	313	0.00	0	0	0	0	本公司資材暨資訊處處長 瀚斯寶麗(股)公司供應鏈運籌總管理處處長 台積公司製造策略技術中心經理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107)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2)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家湘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120	120	-0.0%	-0.0%	8,024	8,024	0	0	0	0	0	0	-0.6%	-0.6%	無
董事	林錦坤(註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100	100	-0.0%	-0.0%	0	0	0	0	0	0	0	0	-0.0%	-0.0%	無
董事	汪業傑(註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20	20	-0.0%	-0.0%	0	0	0	0	0	0	0	0	-0.0%	-0.0%	無
獨立董事	王文宇	600	600	0	0	0	0	120	120	-0.1%	-0.1%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獨立董事	謝徽榮	600	600	0	0	0	0	120	120	-0.1%	-0.1%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獨立董事	溫環岸	600	600	0	0	0	0	120	120	-0.1%	-0.1%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於107年11月1日將代表人由林錦坤改派為汪業傑。

註2：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費用4,010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家湘-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林錦坤-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汪業傑-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王文宇、謝徽榮、溫瓊岸	陳家湘-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林錦坤-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汪業傑-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王文宇、謝徽榮、溫瓊岸	林錦坤-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汪業傑-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王文宇、謝徽榮、溫瓊岸	林錦坤-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汪業傑-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王文宇、謝徽榮、溫瓊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陳家湘-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	陳家湘-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6	6	6	6

2. 監察人之酬金

業於 102 年 6 月 13 日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並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家湘	13,410	13,410	332	332	3,670	3,670	0	0	0	0	-1.3%	-1.3%	無
副總經理	林中安													
副總經理	周宏昕													
協理	朱美彥													
協理	林恕敏													

註1：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費用3,378仟元。

註2：退職退休金金額全數為提列提撥數，並無實際支付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朱美彥	朱美彥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中安、周宏昕、林恕敏	林中安、周宏昕、林恕敏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家湘	陳家湘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5 人	5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家湘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林中安				
	副 總 經 理	周宏昕				
	協 理	朱美彥				
	財務及會計協理	林恕敏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分別為 2,410 仟元及 2,400 仟元，其佔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稅後淨損比例分別為-0.3%及-0.2%，主要為執行職務之報酬、車馬費，另因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為虧損，故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監酬勞為 0 元，而酬勞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通過，係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暨國內外業界水準後訂定，並將董事績效評估之相關結果納入考量，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別為 16,922 仟元及 17,412 仟元，佔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稅後純益(損)比例分別為-2.2%及-1.3%，其酬金給付方式係依本公司招募暨任用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規章制度辦理，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與績效表現、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已與經營績效相連結。又本公司對未來風險已有控管，故酬金政策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較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度共召開 5 次(A)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家湘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5	0	100%	
董事	林錦坤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1	3	25%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 日將代表人由林錦坤改派為汪業傑
董事	汪業傑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1	0	100%	
獨立董事	王文宇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徽榮	5	0	100%	
獨立董事	溫瓌岸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 年 2 月 6 日 (第八屆第十二次)	核准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核准發行 500,000 股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無
107 年 2 月 6 日 (第八屆第十二次)	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特別激勵獎金	無	無
107 年 2 月 6 日 (第八屆第十二次)	核准本公司 106 年度發放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及 107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之績效評核及 107 年度薪資調整、本公司具董事身份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薪資報酬及 107 年度薪資政策	無	無
107 年 8 月 3 日 (第八屆第十五次)	核准依「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100,000 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	無	無
107 年 11 月 2 日 (第八屆第十六次)	核准本公司與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及廠務設施暨辦公室租賃合約」，並授權獨立董事王文宇先生代表本公司簽署租賃合約	無	無
107 年 11 月 2 日 (第八屆第十六次)	核准與凱基銀行訂約以取得相關額度，因王文宇獨立董事亦擔任基銀行之獨立董事，迴避該案之討論及表決	無	無
107 年 11 月 2 日 (第八屆第十六次)	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之經理人及經理人之 107 年特別激勵獎金	無	無
107 年 11 月 2 日 (第八屆第十六次)	核准本公司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為蔡美貞會計師及林政治會計師，和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以及 108 年度之委任服務公費新台幣 2,700,000 元	無	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核准發行 500,000 股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為避免利益衝突之疑慮，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2) 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特別激勵獎金，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為避免利益衝突之疑慮，迴避本案之討論與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3) 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 106 年度發放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及 107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各董事於有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皆已迴避。
 - (4) 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之績效評核及 107 年度薪資調整。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為避免利益衝突之疑慮，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5) 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薪資報酬及 107 年度薪資政策，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為避免利益衝突之疑慮，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6) 107 年 8 月 3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決議核准依「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100,000 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為避免利益衝突之疑慮，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7) 107 年 11 月 2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六次與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及廠務設施暨辦公室租賃合約」，台積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陳家湘及汪業傑於會中補充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後，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8) 107 年 11 月 2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核准與凱基銀行訂約以取得相關額度，因王文宇獨立董事亦擔任凱基銀行之獨立董事，於會中補充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後，迴避該案之討論及表決。
 - (9) 107 年 11 月 2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之經理人及經理人之 107 年特別激勵獎金，本案除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先生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 (10) 107 年 11 月 2 日召開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核准本公司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為蔡美貞會計師及林政治會計師，和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以及 108 年度之委任服務公費新台幣 2,700,000 元。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1 月 11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及經理人之報酬。
 - (2) 本公司 102 年度業經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強化董事會公司治理職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財務報表；
-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既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法規遵循；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性；
- 申訴報告；
- 防止舞弊計畫及舞弊調查報告；
- 資訊安全；
- 公司風險管理；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估；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及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等。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3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本屆任期自 105 年 6 月 14 日至 108 年 6 月 13 日止。審計委員會主席謝徽榮先生於 107 年度共召開 4 次常會以及 1 次臨時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王文宇	4	1	80%	
獨立董事	謝徽榮	5	0	100%	
獨立董事	溫瓊岸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 會 意 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07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屆第九次)	請同意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屆第九次)	請同意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屆第九次)	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核准發行 500,000 股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屆第九次)	請同意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 年 6 月 15 日 (第二屆第十一次)	本公司為因應 12 吋晶圓級封裝業務的經營決策改變及停止量產業務，並且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公報規定進行減損測試，請同意依評估結果認列 12 吋晶圓級封裝生產線資產減損計新台幣 961 佰萬元，列入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 年 8 月 3 日 (第二屆第十二次)	請同意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並提報董事會。	無	無

107年11月2日 (第二屆第十三次)	請同意本公司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為蔡美貞會計師及林政治會計師，和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以及一〇八年度之委任服務公費新台幣2,700,000元，一併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107年11月2日 (第二屆第十三次)	請同意本公司與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采鈺公司）簽訂廠房及廠務設施暨辦公室租賃合約（以下簡稱租賃合約），並授權獨立董事王文宇先生代表本公司簽署租賃合約，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 2.本公司獨立董事得隨時要求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情形及其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2年6月13日改選，由新任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並取消監察人制度。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於公開資訊關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取得持股變動申報書，以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其最終控制者之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制定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稽核單位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公司定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如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等。監察人之選任，宜考量其成員是否具備誠信踏實、公正判斷、專業知識、豐富之經驗與閱讀財務報表能力等條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V	<p>董事會多元化落實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colspan="5">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r> <tr> <th>性別</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財務會計</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陳家湘</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汪業傑</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王文宇</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謝徽榮</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溫環岸</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二) 公司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惟透過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的運作，可有效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p> <p>(三)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董事會並於108年2月通過董事績效評估辦法，以提昇董事會功能，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內部評估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構面：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則涵蓋以下四大面向：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自民國102年起每年執行一次，第一季定期辦理董事自評與同儕互評，評估結果於第二季定期檢討，民國107年度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良」，足以顯示本公司強化董事會效能之成果。</p>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陳家湘	男	✓	✓	✓			汪業傑	男	✓	✓	✓			王文宇	男	✓	✓			✓	謝徽榮	男	✓	✓		✓		溫環岸	女	✓	✓	✓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陳家湘	男	✓	✓	✓																																														
汪業傑	男	✓	✓	✓																																														
王文宇	男	✓	✓			✓																																												
謝徽榮	男	✓	✓		✓																																													
溫環岸	女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外，另製作「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針對可能影響獨立性項目逐一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的要求，認為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要求，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董事長指定由財務組織協理擔任董事會秘書，並由財務組織負責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2.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3.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執行職務。 4.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5.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p>本公司由董事會秘書統籌督導財務組織、法務處、人力資源處及內部稽核及其他相關單位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由董事會秘書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董事會會議議程之撰擬、開會時之紀錄及其他會議相關事項，以及依董事要求補足董事會會議資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p>本公司財務組織協理從事財務、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107 年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1.協助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 5 位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共計 36 小時。</p> <p>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完成決議，並於會後完成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3.依法於時限內完成公司變更登記共 3 次。</p> <p>公司治理獎項：</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組 織</th> <th>獎 項</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td> </tr> <tr> <td>105</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組 織	獎 項	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	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年度	組 織	獎 項											
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											
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公司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提供客戶、廠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檢舉本公司人員不當行為之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中英文網站，並責成相關部門維護及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依相關規定發佈重大訊息，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公司亦將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之簡報及影音檔放置於公司網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在環境保護方面，遵守環保、安全與綠色產品等永續發展相關之法令規章或要求，並持續關注國際環保發展趨勢，強化綠色環保責任，並致力規劃與執行各項節能減碳專案，以減少各項用電及溫室效應氣體排放量，降低地球溫室氣體效應，善盡地球公民職責。</p> <p>(二) 在勞動權益方面，持續改善就業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以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及預防傷害事故與職業疾病的發生。</p> <p>(三) 在員工權益方面，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及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並提供各項員工訓練課程等持續進修管道。</p> <p>(四) 在供應商管理方面，本公司設有供應商考核制度確保供應商能符合本公司的品質及環境政策，訂有供應商評鑑制度以確保稽核之執行，並與供應商維持順暢的溝通管道，保持良好的上下游關係，促進產業鏈永續發展。</p> <p>(五) 在資訊保密方面，尊重與保護客戶之技術文件與資料。對外，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簽有保密協議，明訂具法律效力的權利及義務；對內，本公司設有機密資訊保護委員會，要求員工遵守相關保密規定，並落實保安全管理，以保障公司及客戶之機密資訊安全。</p> <p>(六)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七) 本公司每年舉辦董事進修相關課程，雖未強制要求董事進修專業知識課程，但係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依個人需求參與。</p> <p>(八)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已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自 105 年起參加主管機關辦理之歷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均列於參與評鑑公司之前 5%。
107 年度持續針對未得分之項目進行改善，茲就以下兩項未得分項目之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初評未得分項目已改善情形：

評鑑指標內容	已改善情形
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鑑指標內容	改善措施執行情形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企業社會責任(簡稱 CSR)實務守則第 9 條，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CSR 主席已於 107 年第四季向董事會報告。 2.已訂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實施運作細節。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組成：本公司於 100 年 11 月 11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於 105 年 6 月 14 日改選後由王文字先生(召集人)、謝徽榮先生及溫瓊岸女士三位獨立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 2)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文字	✓	✓	✓	✓	✓	✓	✓	✓	✓		
獨立董事	謝徽榮			✓	✓	✓	✓	✓	✓	✓	✓	✓	2	是
獨立董事	溫瓊岸	✓			✓	✓	✓	✓	✓	✓	✓	✓	0	是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職權範圍：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定期評估並訂定公司整體薪酬政策。
- (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4)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三人，每年至少開會 2 次。

(2)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14 日至 108 年 6 月 13 日，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王文宇	2	1	67%	
委員	謝徽榮	3	0	100%	
委員	溫瓌岸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4.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 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07 年 2 月 6 日 (第三屆第八次)	審議本公司新增「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獎酬方案，以吸引人才措施，並提請審計委員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審議本公司董事之一〇六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及一〇七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案，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審議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季激勵獎金，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審議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之一〇六年度績效評估及一〇七年度薪資調整案，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審議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之一〇六年度薪資報酬及一〇七年度薪資報酬政策案，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107 年 8 月 3 日 (第三屆第九次)	審議依「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 股，受領人名冊、數量等相關事宜。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發行新股基準日為 107 年 8 月 9 日。其中經理人受領名冊、數量等相關事宜案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107 年 11 月 2 日 (第三屆第十次)	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朱美彥之任命及薪酬報酬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日生效，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審議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民國一〇七年特別激勵獎金，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無特別意見	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會議。</p> <p>(二) 公司每年均會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經由高階主管與員工溝通會議，定期宣導政府相關政令、公司願景、使命與目標，並傳達誠信、創新、客戶導向之經營理念。</p> <p>(三) 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經董事長授權副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由公司內各部門組織推派代表，包括人資、環安衛、業務、設計開發、法務、廠務、採購等跨部門成員兼職組成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每季召開會議，藉各部門代表於日常業務中與利害關係人持續溝通並收集反饋資訊，落實執行各項 CSR 相關工作，並於會議中彙報與各部門間協調進度，以完成有關利害關係人之各項議題管控，落實高階經理人之承諾，促進經濟、環境與社會之間的平衡與企業永續發展之實踐。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也將依該政策持續推動、改善以俾追求提升公司競爭力與回饋社會的理念，實踐企業應負之社會責任，並將實踐成果每年定期至董事會報告。</p> <p>(四) 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設定明確的獎勵與懲戒制度，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從業道德規範」，已建立檢舉、獎懲與申訴制度，將誠信經營與從業道德納入員工教育訓練、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V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資源使用及再利用之效能，已訂定相關資源使用管理程序及設置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系統。</p> <p>(二) 公司已建立健全環境管理程序及制度，並已於94年1月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迄今。</p> <p>(三) 於2012年度完成GHG溫室氣體排放盤查、重要產品的碳足跡盤查及外部認證機構的查證。</p> <p>公司每年度持續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與查證，並通過不斷提高資源循環利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產生、廢水排放和化學品的使用，以提高製程的生態效益。我們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為基礎並採用了「P-D-C-A」的管理模式，以推動我們於污染防治上持續進步。每年達成節能減碳 1%、廢棄物減量 2%及減少用水 3%之量化管理目標，直至合理可行水位。其預定之改善措施為(1)空壓機能源及空調冰機節能改善(2)廢水回收系統改善(3)評估提高廢溶劑可回收濃度及高濃度廢溶劑專管回收。</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特遵照勞動基準法與政府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作為全體同仁管理與遵守之依據，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甄試、進用、考核、升遷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但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招募員工，視實際業務需要而遴用，並以公開甄選方式力求機會均等，使人盡其才為選用原則。新進同仁需先經甄試或審核合格，再依公司新人進用規定，經簽呈核准後正式僱用之。</p> <p>(二) 公司內部網站建有員工申訴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p> <p>(三) 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檢與特殊作業體檢，依法設置駐廠醫師與專任護士，每月規劃健康促進活動，積極參與政府相關推展活動，並獲頒企業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每月定期召開全廠環安衛會議，以稽查、追蹤、檢討與改善部門環安衛相關議題，以確保同仁身心健康及防範於未然。</p> <p>(四) 公司建有暢通的溝通管道，並定期舉辦員工溝通會及部門月會，達成溝通目的。</p> <p>(五) 為增進員工工作技能、讓員工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改善產品與服務品質、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本公司透過系統化的訓練藍圖展開教育訓練計畫，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公司遵循品質系統要求，建有完善之缺陷防範機制及客訴反應系統，配合上下游整套供應鏈檢核機制為消費者層層把關且迅速回應。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的理念來對待客戶，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客戶所需的技術、嚴謹的生產、優良的品質和優質的服務。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公司在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中有相關規定。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供應商合約責任條款中要求供應商之營運應透明、公開，注重股東權益，並努力達到企業的社會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5 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作情形皆依循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已全面採用環保筷以減少衛生筷之使用，並落實垃圾分類與減量、減排、綠化、循環、節約用水、用電等環境保護措施。 · 配合政府 "1+1" 晉用身障宣導方案執行成功，獲頒績優獎狀一面。 · 連續進用中壢啟智訓練中心身障員工並捐助課桌椅給中壢啟智訓練中心，獲頒感謝狀。 · 96年建置中壢標準廠辦園區中庭水景綠美化工程，經費超過新台幣200萬元，並持續每月回饋植栽園丁一名。 · 參與98年北區工業局舉辦企業綠美化競賽，獲得績優廠商第一名以及全國第四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捐助99年新竹縣之公益活動國際身心障礙日獎品。 · 熱心公益，當選100年中壢標準廠房管理委員會主委。 · 每年回饋中壢標準廠辦園區綠美化植栽捐款活動。 · 長期認養中壢標準廠辦園區員工宿舍旁綠帶，種植蔬果綠化有成。 · 長期認養中壢工業區自強二路Line-B廠房，週邊人行道之路樹修剪與植栽綠美化。 · 創造中壢新竹地區民眾就業機會，分別與6所高職學校建教合作，善盡學生與老師實務理論相輔相成之企業責任。 · 不定期參與台中博物館導覽義工及台積電志工社慰問榮民之家。 · 不定期參與桃園怡德養護中心與新竹慈善社會團體之慰勞老人活動。 · 發動公司與員工共同捐助八八水災，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捐款總額約計新台幣100多萬元，協助災後重建。 · 針對員工之安全與健康，提供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教育員工並加強對環保及安全認知。 · 101年響應萬海慈善基金會公益活動募集寒冬送暖二手外套活動。 · 102年海燕颱風重創菲律賓災情慘重，發動員工捐助菲國風災，捐贈總額約新台幣3萬多元。 · 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廢棄物清理，並依法上網申報廢棄物流向，合法清理廢棄物及回收資源廢棄物。 · 102年8月完成中壢廠區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排放處理設施性能提昇投資建設，排放處理效率有效達到90%以上，達到節能減碳及降低空氣污染排放之目的。 · 103年發動員工高雄8/1氣爆愛心捐款，捐贈總額約計新台幣60多萬元，協助災後重建。 · 104年發動八仙樂園粉塵氣爆愛心捐款，捐贈總額約計新台幣100萬元，協助傷者日後重建人生之路。 · 105年為扶助偏鄉學校推展校務及運動，捐贈新台幣20萬元支持關西國中棒球隊。 · 106年志工社舉辦愛心義賣金額新台幣71,623元，協助弱勢團體。 · 連續5年晉用視障按摩師，提供視障人員穩定就業機會。 · 連續7年獲得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頒給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殊榮。 · 連續3年舉辦同仁愛心捐血活動，鼓勵同仁捐血救人，積極參與公益 · 邀集伊甸基金會等18個公益團體，辦理愛心義賣活動3場次，募得款項\$212,800均全數捐贈。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於發佈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標準的核心選項，並經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符合。</p>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在「工作規則」明定所有員工均應清楚了解且遵守從業道德規範及個人誠信，並秉持誠實、嚴謹及敬業之精神執行職務。</p> <p>(二) 誠信正直係本公司企業文化中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會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及員工在職訓練中宣導，並建立完善的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p> <p>(三) 本公司「工作規則」規定不得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可能損及忠於職守或專業判斷之餽贈、招待或任何形式的賄賂。</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儘可能充分了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p>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明訂應迴避任何可能造成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之間的衝突。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未發現員工或管理階層有違反誠信經營事項。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公司均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明訂懲戒制度，並於公司網站中載明若有任何人發現本公司員工或利害關係人進行任何疑似或可能違反本公司從業道德之行為時，請務必通知本公司；且此舉報行為，將交由董事長或其指定之高階主管直接進行處理，對於檢舉人均予以保密，免於遭受不當之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已於本公司架設之網站中，揭露公司之經營理念係以誠信/創新/客戶導向為宗旨，並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2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陳家湘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7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集一次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 1.盈餘分配或盈虧撥補：核准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2.章程修訂：無。
- 3.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4.董監事選舉：無。
- 5.其他事項：核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 107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八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有：
核准 106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核准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核准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核准發行 500,000 股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核准召集 107 年股東常會、核准 107 年度財務計畫、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特別激勵獎金、核准本公司 106 年度發放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及 107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之績效評核及 107 年度薪資調整、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6 年度薪資報酬及 107 年度薪資政策、核准本公司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核准依無償收回並註銷 106 年度公司績效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核准資本支出預算、核准認列資產減損計新台幣 961 佰萬元、核准依「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100,000 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准與采鈺公司簽訂「廠房及廠務設施暨辦公室租賃合約」、核准任命朱美彥女士為本公司協理、核准取得銀行中期額度、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份之經理人及經理人之 107 年特別激勵獎金、核准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為蔡美貞會計師及林政治會計師及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服務公費、核准 108 年度稽核計畫、核准 107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核准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核准修訂公司章程、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核准本公司應選董事五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並於 108 年股東常會辦理改選、核准召集 107 年股東常會、核准 108 年度財務計畫、核准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核准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核准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核准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核准依「民國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無償收回並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離職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核准依「民國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00,000 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核准具董事身份之經理人陳家湘先生之 108 年度變動薪資報酬案、核准本公司 107 年度發放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及 108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7 年度之績效評核及 108 年度薪資調整、核准本公司具董事身分之經理人及經理人 107 年度薪資報酬及 108 年度薪資政策、核准本公司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核准法人股東台積公司所指派之代表人陳家湘先生及汪業傑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被提名人，以及溫瓊岸女士、王文宇先生及謝徽榮先生為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董事候選人名單由董事會議事單位於受理期間提交本公司、核准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	林政治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註：本年度非審計公費為保稅盤點30仟元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請案60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不適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不適用
委任之日期	不適用
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截 至 4 月 1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家湘	100,000	0	0	0
	代表人—林錦坤(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汪業傑(註1)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文字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徽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溫瓊岸	0	0	0	0
總 經 理	陳家湘	1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中安	(96,000)	0	0	0
副總經理	周宏昕	0	0	0	0
協 理	朱美彥(註2)	0	0	0	0
財 務 及 會 計 協 理	林恕敏	0	0	0	0
大 股 東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註 1：法人董事於 107/11/1 改派代表人為汪業傑先生，原法人代表林錦坤於同日辭任董事，此為辭任前之持股變動數。

註 2：於 107/12/3 就職。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日；單位：千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德音	111,282	40.95	0	0	0	0	無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246	1.93	0	0	0	0	無	無	
何宗翰	2,780	1.02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2,470	0.91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840	0.68	0	0	0	0	無	無	
張耀崙	1,660	0.61	0	0	0	0	無	無	
鄭棍方	1,326	0.49	0	0	0	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ISHARES核心MSCI新興市場ETF投資專戶	1,240	0.46	0	0	0	0	無	無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精材科技(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105)	647	0.24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新興市場小資本股票指數非可貸放基金投資專戶	591	0.22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股 108年4月1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新台幣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仟元)	其他
87/9	10	64,000	640,000	28,000	280,000	創立 216,000	技術股 64,000	87/9/11 經(○八七)商字第 087127301 號核准在案
88/7	10	64,000	640,000	43,250	432,500	現增 152,500	無	88/7/26 經(○八八)商字第 088127212 號核准在案
89/9	10	64,000	640,000	55,000	550,000	現增 117,500	無	89/9/20 經(○八九)商字第 089134667 號核准在案
91/8	12	64,000	640,000	64,000	640,000	現增 90,000	無	91/8/19 經授商字第 09101336780 號核准在案
92/3	12	88,000	880,000	73,000	730,000	現增 90,000	無	92/3/19 經授商字第 09201078970 號核准在案
92/4	11	88,000	880,000	83,000	830,000	現增 100,000	無	92/4/30 經授商字第 09201130010 號核准在案
92/9	15	120,000	1,200,000	103,000	1,030,000	現增 200,000	無	92/9/1 經授商字第 09201260090 號核准在案
92/12	20	120,000	1,200,000	115,000	1,150,000	現增 120,000	無	92/12/4 經授商字第 09201327560 號核准在案
95/4	10	120,000	1,200,000	120,000	1,200,000	現增 50,000	無	95/4/10 經授商字第 09501063960 號核准在案
95/7	-	180,000	1,800,000	120,000	1,200,000	核定股本變更	無	95/7/4 經授商字第 09501131570 號核准在案
96/2	15	260,000	2,600,000	210,526	2,105,260	私募現增 905,260	無	96/2/16 經授商字第 09601036790 號核准在案
96/8	-	260,000	2,600,000	215,739	2,157,391	盈餘轉增資： 27,368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763	無	96/8/6 經授商字第 09601184170 號核准在案
97/7	-	260,000	2,600,000	221,279	2,212,794	盈餘轉增資： 21,57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3,829	無	97/7/24 經授商字第 09701180530 號核准在案
97/11	-	260,000	2,600,000	221,909	2,219,09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6,297	無	97/11/27 經授商字第 09701302390 號核准在案
98/3	-	260,000	2,600,000	222,225	2,222,25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3,160	無	98/3/30 經授商字第 09801056560 號核准在案
98/6	-	260,000	2,600,000	222,660	2,226,60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4,350	無	98/6/26 經授商字第 09801127190 號核准在案
98/7	-	260,000	2,600,000	224,629	2,246,289	盈餘轉增資：11,111 員工紅利轉增資： 8,577	無	98/7/22 經授商字第 09801153270 號核准在案
98/9	-	260,000	2,600,000	225,533	2,255,327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9,038	無	98/9/9 經授商字第 09801206430 號核准在案
98/12	-	260,000	2,600,000	225,766	2,257,657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2,330	無	98/12/18 經授商字第 09801290970 號核准在案
99/4	-	260,000	2,600,000	226,529	2,265,287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7,630	無	99/4/8 經授商字第 09901068120 號核准在案

年/月	發行價格 新台幣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仟元)	其他
99/7	-	260,000	2,600,000	227,275	2,272,74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7,459	無	99/7/16 經授商字第 09901144980 號核准在案
99/9	-	260,000	2,600,000	227,367	2,273,66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920	無	99/9/2 經授商字第 09901200650 號核准在案
99/12	-	260,000	2,600,000	227,968	2,279,684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6,018	無	99/12/6 經授商字第 09901271820 號核准在案
100/4	-	260,000	2,600,000	228,561	2,285,607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5,923	無	100/4/11 經授商字第 10001069460 號核准在案
100/7	-	260,000	2,600,000	229,026	2,290,265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4,658	無	100/7/1 經授商字第 10001142280 號核准在案
100/8	-	260,000	2,600,000	233,256	2,332,557	盈餘轉增資: 22,883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410	無	100/8/10 經授商字第 10001184920 號核准在案
100/9	-	260,000	2,600,000	233,396	2,333,962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1,405	無	100/9/6 經授商字第 10001207740 號核准在案
100/12	-	260,000	2,600,000	233,579	2,335,794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1,831	無	100/12/2 經授商字第 10001274670 號核准在案
101/4	-	260,000	2,600,000	233,581	2,335,81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17	無	101/4/2 經授商字第 10101055600 號核准在案
101/6	-	260,000	2,600,000	233,785	2,337,84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2,035	無	101/6/27 經授商字第 10101120250 號核准在案
101/7	-	260,000	2,600,000	236,121	2,361,209	盈餘轉增資: 23,363	無	101/7/30 經授商字第 10101155880 號核准在案
101/9	-	260,000	2,600,000	236,153	2,361,52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317	無	101/9/13 經授商字第 10101188740 號核准在案
101/12	-	260,000	2,600,000	236,205	2,362,04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520	無	101/12/12 經授商字第 10101253820 號核准在案
102/4	-	260,000	2,600,000	236,208	2,362,079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33	無	102/04/01 經授商字第 10201058510 號核准在案
102/8	-	260,000	2,600,000	236,267	2,362,667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588	無	102/08/06 經授商字第 10201152570 號核准在案
102/8	-	260,000	2,600,000	236,290	2,362,896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229	無	102/08/30 經授商字第 10201179150 號核准在案
102/12	-	260,000	2,600,000	236,371	2,363,714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818	無	102/12/11 經授商字第 10201249330 號核准在案
103/3	-	260,000	2,600,000	236,402	2,364,019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305	無	103/03/28 經授商字第 10301053810 號核准在案
103/7	-	260,000	2,600,000	236,474	2,364,739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 證 720	無	103/7/8 經授商字第 10301136750 號核准在案
103/9	-	260,000	2,600,000	236,481	2,364,814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 證 75	無	103/9/4 經授商字第 10301184300 號核准在案
103/12	-	260,000	2,600,000	238,051	2,380,50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 證 15,694	無	103/12/5 經授商字第 10301253830 號核准在案
104/3	-	260,000	2,600,000	238,121	2,381,207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 證 699	無	104/3/6 經授商字第 10401033070 號核准在案
104/4	42	300,000	3,000,000	268,121	2,681,207	現增 300,000	無	104/4/15 經授商字第 10401064200 號核准在案
104/6	-	300,000	3,000,000	268,427	2,684,265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 證 3,059	無	104/6/8 經授商字第 10401105400 號核准在案

年/月	發行價格 新台幣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仟元)	其他
104/12	-	300,000	3,000,000	268,768	2,687,680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3,414	無	104/12/2 經授商字第 10401254910 號核准在案
105/3	-	300,000	3,000,000	268,876	2,688,761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082	無	105/3/3 經授商字第 10501040250 號核准在案
105/5	-	300,000	3,000,000	269,195	2,691,94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3,187	無	105/5/31 經授商字第 10501108730 號核准在案
105/11	-	300,000	3,000,000	269,590	2,695,901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3,953	無	105/11/30 經授商字第 10501277360 號核准在案
106/3	-	300,000	3,000,000	269,853	2,698,534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2,633	無	106/3/16 經授商字第 10601032450 號核准在案
106/3	-	300,000	3,000,000	271,353	2,713,53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0	無	106/3/30 經授商字第 10601037310 號核准在案
106/6	-	300,000	3,000,000	272,149	2,721,493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7,959	無	106/6/2 經授商字第 10601069300 號函
106/8	-	300,000	3,000,000	272,109	2,721,093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4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80	無	106/8/17 經授商字第 10601111270 號函
106/11	-	300,000	3,000,000	271,919	2,719,19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0	無	106/11/28 經授商字第 10601158830 號函
107/2	-	300,000	3,000,000	271,695	2,716,94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244	無	107/2/22 經授商字第 10701019760 號函
107/8	20	300,000	3,000,000	271,795	2,717,94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無	107/8/22 經授商字第 10701106860 號
108/3	20	300,000	3,000,000	271,744	2,717,44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8	無	108/3/15 經授商字第 10801026540 號函

單位：股 108年4月1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發行股份				
	已上櫃	未上櫃	合計		
普通股	271,744,116	-	271,744,116	28,255,884	300,000,000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 108年4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5	47	26,838	57	26,947
持有股數	0	6,135,800	113,191,765	140,409,718	12,006,833	271,744,116
持股比例	0%	2.26%	41.65%	51.67%	4.42%	100.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676	235,121	0.09
1,000 至 5,000	20,188	41,216,880	15.17
5,001 至 10,000	2,728	21,710,053	7.99
10,001 至 15,000	802	10,304,934	3.79
15,001 至 20,000	495	9,321,371	3.43
20,001 至 30,000	422	10,882,349	4.00
30,001 至 40,000	199	7,132,660	2.62
40,001 至 50,000	127	5,835,499	2.15
50,001 至 100,000	178	12,613,124	4.64
100,001 至 200,000	85	12,126,481	4.46
200,001 至 400,000	32	8,782,214	3.23
400,001 至 600,000	6	3,092,375	1.14
600,001 至 800,000	1	646,800	0.24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8	127,844,255	47.05
合 計	26,947	271,744,11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單位：股 108年4月1日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11,281,925	40.95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246,000	1.93
何宗翰	2,780,000	1.0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2,470,079	0.9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840,225	0.68
張耀崙	1,660,026	0.61
鄭棍方	1,326,000	0.4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1,240,000	0.46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精材科技(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105)	646,800	0.2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新興市場小資本股票指數非可貸放基金投資專戶	591,000	0.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	年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29 日	
目	度				
每股 市價	最 高	106.50	85.90	44.35	
	最 低	32.45	30.25	31.25	
	平 均	63.10	63.11	39.15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6.20	11.40	-	
	分 配 後	16.20	11.40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70,649	270,839	-	
	每股盈餘	(2.71)	(4.99)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	(23.28)	(12.65)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說明：

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之一內容如下：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據公司資本預算、中長期營運規劃及財務狀況，依下列原則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 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期，未來將視擴充計劃及投資資金之需求，於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8 年 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且董事酬勞給付之對象不包括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規定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7 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僅發放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

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股數以決議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決定股數。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 年 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發放 107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僅發放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為虧損，故 107 年度並未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 106 年度所估列之費用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無。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8年4月1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7年度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7年度第2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6月27日	107年6月28日					
發行日期	106年3月15日	107年8月9日	108年2月2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0股	100,000股	200,000股				
發行價格	新台幣0元(無償發行)	新台幣2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6%	0.04%	0.07%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1. 第一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一年)： 公司績效EPS(註1)為正數且較前一年度成長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一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20%股份。</p> <p>2. 第二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兩年)： 公司績效EPS為正數且較前一年成長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二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20%股份。</p> <p>3. 第三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三年)： a. 公司績效EPS為正數且較前一年成長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三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26.7%股份。 b. 公司績效EPS大於新台幣2元(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三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S(含)以上者，得再分批既得33.3%股份。</p> <p>附註： 1. 公司績效EPS：係指既得日當年之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揭露之基本每股盈餘。</p>	<p>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即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可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程</th> <th>股份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自獲配日起屆滿三個月</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時程	股份比例	自獲配日起屆滿三個月	100%
時程	股份比例						
自獲配日起屆滿三個月	100%						

	2.本公司對個人績效評等以 O(Outstanding)、S(Successful)、I(Improvement Needed)、U(Unacceptable)四個績效評等為原則。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益(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現金(股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益(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現金(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	交付信託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願離職或開除：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或開除當日起即視為放棄既得權利，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退休：於退休生效日尚未既得之股份，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惟其發放時點仍依第五條第二項所定時程及比率辦理。 3.死亡：於死亡當日尚未既得之股份，視為全部達成既得條件，其發放時點依公司之通知並依民法有關繼承編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4.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於復職後，由董事長核定其既得權利條件及遞延時限，惟該時限仍以限制型股票既得期間(即限制期間)為限，惟若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未復職者，則視同自願離職比照辦理。 5.資遣：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資遣當日起即視既得權利失效，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6.調職：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之要求並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者，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願離職或開除：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或開除當日起喪失既得權利，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退休：於退休生效日尚未既得之股份，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惟其發放時點仍依第五條第二項所定時程及比率辦理。 3. 死亡：於死亡當日尚未既得之股份，視為全部達成既得條件，其發放時點依公司之通知並依民法有關繼承編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4. 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於復職後回復其權益，惟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惟若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未復職者，則視同自願離職比照辦理。 5. 資遣：未具既得權利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資遣當日起即視既得權利失效，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6. 調職：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之要求並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者，如 7. 於既得期間當年度未達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之既得條件者，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p>轉任當年度符合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之既得條件，得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主管人員於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所定時程及比率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之比例及時限，若有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並經董事會同意。</p> <p>7.於既得期間當年度公司績效及個人績效，未達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之既得條件者，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53,200 股	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100,000 股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46,800 股	0 股	2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24%	0%	0.07%
對股東權益影響	<p>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p> <p>若以給與日106年2月17日收盤價每股新台幣41.70元計算，且全數達成既得條件之假設下，設算估計費用化總數約為新台幣62,550仟元，於既得期間認列相關費用，估計106年度、107年度、108年度及109年度應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7,248仟元、20,376仟元、13,315仟元及1,611仟元。</p> <p>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p> <p>預計無償發行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佔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之比率約為0.55%。可能費用化金額對公司每年之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10元、0.07元、0.05元及0.01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p>	<p>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p> <p>若以申報生效日107年6月28日普通股股票收盤價每股新台幣58.00元預估全數發行可能費用化之總費用約新台幣19,000仟元。</p> <p>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p> <p>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數271,694,916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佔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之比率約為0.18%。以所訂既得期間及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費用化金額累計考量稅負後對每股盈餘稀釋約新台幣0.05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p>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8年4月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家湘	723,000	0.27%	0	0	0	0	84,600 (註2)	0	0	0.03%
	總經理	關欣(註1)										
	副總經理	林中安										
	副總經理	尤龍生(註1)										
	副總經理	何彥仕(註1)										
	協理	林恕敏										
員工	資深處長	范振梅	453,000	0.17%	0	0	0	0	271,800	0	0	0.10%
	資深處長	劉滄宇										
	廠長	胡益誠										
	廠長	藍和谷										
	處長	沈信隆										
	處長	周正德										
	處長	林錫堅										
	處長	陳育如										
	處長	馮中玉										
	處長	葉曉嵐										

註1：已離職。

註2：已扣除離職經理人未解除限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2,000 股。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營業額	營 業 比 重 (%)
晶圓級尺寸封裝	3,795,502	80.51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896,047	19.01
其 他	22,897	0.48
合 計	4,714,446	100.00

2.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1) 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a. 晶圓級尺寸封裝 (Wafer Level Chip Scale Packaging)

- 影像感應器 (Image Sensor)
- 光學感應器 (Light Sensor)
- 慣性感測器 (IMU)
- 新型生物辨識器 (Biometric Sensor)

b.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Wafer Level Post Passivation Interconnection)

- 3D 後護層互連 (3D Post Passivation Interconnection)
- 晶背電極製程 (Backside Metal Process)
- 厚銅 (Thick Cu)
- 指紋辨識器 (Finger Print Sensor)
- 微機電系統 (MEMS)

(2)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開發新的晶圓級封裝技術應用於手機、筆記型電腦、個人行動電子裝置、穿戴式裝置、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汽車環景安全、倒車影像、安全監測裝置、醫療保健及光學影像感測器等。
- 供應晶圓級封裝測試技術及資源，應用於各類輕薄短小之消費性電子、電腦、通訊、資訊電子、光學元件、各類微機電系統、環境、氣壓元件製造及 IoT (物聯網)。
- 應用晶圓級封裝技術，提供微機電系統網路同步器時鐘、高頻功率元件與指紋辨識器、新型生物辨識器的封裝服務。

(二) 總體經濟環境

展望 2018 年全球經濟持續復甦。其中 IMF 統計 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7%，主因先進、新興與開發中經濟體同步復甦。

2019 年全球經濟在國際局勢變動下，將出現成長趨緩的情況，尤其是過去中國推動的供給側改革對亞洲景氣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美中貿易戰目前仍未見好轉，美元的升值已對部分亞洲經濟體造成不利影響，加上包括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極端天氣事件、恐怖主義和安全問題等，都將加深景氣變化的不確定性。據 IMF 預測結果，2019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與 2018 年相比約為持平或稍低的表現，兩者差距將在 0.3 個百分點之內。

主計總處統計 2018 年經濟成長率為 2.63%，續呈溫和成長，主因受惠於全球貿易續增，可望維繫我國出口動能；投資方面，半導體業者擴大先進製程投資，加上政府積極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落實產業創新發展計畫，以及政府已啟動「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確實解決企業投資遭遇的困難。

(三)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 (WSTS) 發布，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 2018 年總銷售值達 4,630 億美元，比 2017 年增長 12.4%。WSTS 預估，2019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 4,840 億美元。這反映了所有主要產品類別的預期增長，記憶體佔 26.5%，其他分別：模擬晶片 (9.5%)、邏輯晶片 (7.1%)、MCU (3.5%)。預計 2019 年，所有區域的市場都將成長。目前，半導體產業正邁入新興市場成長初期，未來 5 到 10 年，半導體產業需求主要來自於機器學習、人工智慧、5G、自駕車、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雲端運算與資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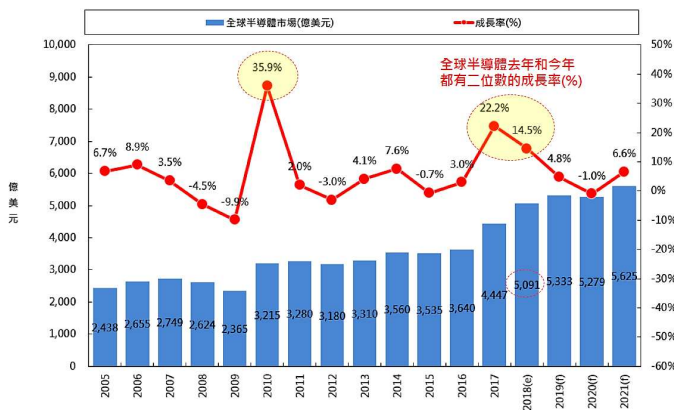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市場預估(2018-2019)

Spring 2018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17	2018	2019	2017	2018	2019
Americas	88,494	100,853	105,521	35.0	14.0	4.6
Europe	38,311	43,430	45,487	17.1	13.4	4.7
Japan	36,595	39,753	41,440	13.3	8.6	4.2
Asia Pacific	248,821	279,375	291,271	19.4	12.3	4.3
Total World - \$M	412,221	463,412	483,719	21.6	12.4	4.4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21,651	23,610	24,659	11.5	9.0	4.4
Optoelectronics	34,813	35,986	38,024	8.8	3.4	5.7
Sensors	12,571	13,306	14,118	16.2	5.9	6.1
Integrated Circuits	343,186	390,509	406,918	24.0	13.8	4.2
Analog	53,070	58,095	61,044	10.9	9.5	5.1
Micro	63,934	66,152	68,582	5.5	3.5	3.7
Logic	102,209	109,476	114,747	11.7	7.1	4.8
Memory	123,974	156,786	162,545	61.5	26.5	3.7
Total Products - \$M	412,221	463,412	483,719	21.6	12.4	4.4

Note: Numbers in the table are rounded to whole millions of dollars, which may cause totals by region and totals by product group to differ slightly. 資料來源：WSTS, 2018/6

由產業需求面，展望 2019 年，IEKCQM 預測 2019 年台灣半導體業景氣穩定且溫和成長，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年增率將持續成長 4.5~5.3%，產值將突破 2.7 兆元。正向因素包括：AI、物聯網、車聯網、智慧製造、超薄筆電等多元應用，支撐全球及台灣 IC

發展；其次，領導廠商先進製程技術領先，下游客戶新產品推出，刺激台灣外銷訂單持續增溫。然而，在負向因素方面，由於智慧型手機需求減緩、個人電腦市場持續衰退，將壓抑成長動能。另外，中國大陸已成為全球最大的電子系統產品組裝基地，在政策支持與資本密集的優勢下，中國大陸已逐漸與台灣形成競爭態勢。加以中美貿易戰延燒，消費者信心下滑，增添全球景氣波動風險。



<台灣半導體產業>

- 產值達2兆新台幣以上
- *附加價值達1兆新台幣以上
- *附加價值佔GDP比重為8%
- 從業人員達23萬人
- 半導體產業總產值全球第三
- IC設計產值全球第二
- 晶圓代工產值全球第一
- IC專業封測產值全球第一
- 記憶體產值全球第四

註：附加價值計算方式：企業營業利益 + 用人費用。資料來源：行政院。

全球半導體產業未來兩大長期成長點，關鍵在於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以及無人駕駛方面。其中，機器學習的應用正在升級，從資料中心擴展到邊緣運算上。而目前的機器學習相對處於早期的發展階段，但是在接下來的3到5年中，重點將從會用於演算法開發、培訓的半導體工具轉向電腦解決方案，以取代人力資本。另外，人工智慧及機器學習還有基於電腦視覺構建的Amazon Go概念店、臉部或車牌辨識、甚至正在進行的犯罪的監控攝影機、醫學放射影像的內容解釋等應用，使得未來的應用成長可期。

由產品需求面觀察，2019年CES展亮點主要聚焦在5G、AI人工智慧、自駕車及虛擬與擴增實境(VR/AR)，產品分類包含10大類，包括消費類電子產品，其中有機器人、智慧家居、液晶、電子玩具、VR/AR、遊戲機；通訊產品的行動電話、智慧通訊產品、衛星通訊技術等；電腦及周邊產品；汽車電子產品主要是聚焦導航、無人駕駛汽車等；創新技術及產品含括IT及ICT、智慧可穿戴設備；攝影器材的無人機航拍、照相機；可穿戴設備、虛擬實境、創新產品等則有無人機、無人駕駛技術、智慧家居等。

(1) 人工智慧(AI):

人工智慧成為CES的核心，隨著消費電子產品的發展，自從2016年AlphaGo打敗眾世界圍棋高手，AI已逐漸滲入生活、生命、生產的智慧應用上，均有助於產品與服務不斷推陳出新，也促進科技大廠積極強化AI領域的創新能力。AI應用產業涵蓋多行各業，市場預估2020年將達約650億美元，複合成長率為23%。其中，邊緣運算市場規模將成長至2022年的135億美元，複合成長率為達到11%。

(2) 車聯網/自動駕駛 (Unmanned Vehicles)

近幾年，自動駕駛和新能源汽車崛起，2018年不少傳統整車廠展示了他們的 концепт 車，2019年更多汽車相關企業參展，像福特、現代、寶馬和奧迪這樣的汽車製造商也

將展示自動駕駛技術的最新進展，比如更智能的停車輔助系統，避免誤操作的碰撞，用腦波技術避免交通事故等等。

(3) 5G通訊

5G通訊的到來，大幅改變行動網路的生態。更多的資料傳輸，傳送無限數量等級的資料，快速連線速度成為各行各業都能用到的服務。許多不太要無線通訊的產業，也才能想像連上網的可能，企業的數位轉型也才有可能在企業內部討論。5G是21世紀的基礎事業。

(4) 機器人 (Robot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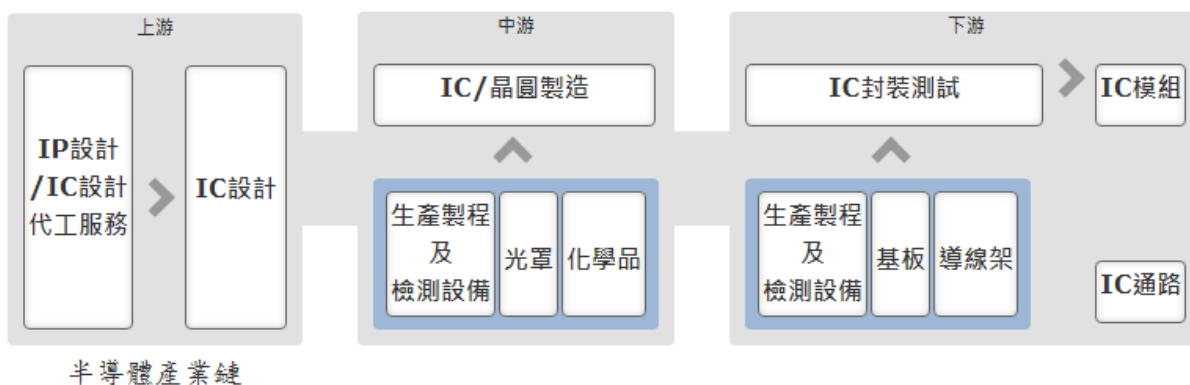
透過AI的挹注，各種新型態服務機器人也開始百花齊放，功能包含導覽、零售、接待、運送、陪伴照護等機器人。今年Amazon隨著智慧音箱產品Echo及第三方產品的持續增長，Alexa已將有望達到68% 市佔率，大幅領先排名第二位的Google Assistant。智慧音箱預估2018年繼續成長60%到4,360萬台。

(5) 人機介面 (Human-Machine Interface)

隨著人臉辨識技術日趨成熟，人臉情緒辨識成為下一代技術的開發重點。此外，未來海量影像 (Volumetric Video) 將會被應用在拍電影或運動轉播等應用情境，數以百計的攝影鏡頭將會透過資料處理，讓觀眾可以從任一角度觀賞影片或慢動作重播。再加上虛擬實境 (VR) 與擴充實境 (AR) 融合成為延展實境 (XR)，進一步提升觀眾的視覺饗宴。展望未來，以深度學習的AI加值資料發展將持續驅動AI加IoT (即AIoT) 融合的系統應用需求，例如：「AI x 智慧交通」、「AI x 智慧零售」、「AI x 智慧製造」、「AI x 智慧健康」、「AI x 智慧旅遊」...等應用服務面，都是可發揮軟硬融合的乘法綜效。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

半導體產業鏈上游為IP設計及IC設計業，中游為IC製造、晶圓製造、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光罩、化學品等業，下游為IC封裝測試、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零組件 (如基板、導線架)、IC模組、IC通路等業。台灣擁有全球最完整的半導體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IC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廠或IDM廠 (整合型半導體廠，從IC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到最終銷售都一手包辦) 製作成晶圓半成品，經由前段測試，再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進行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



由於資訊產品成長動能不再，在AI及物聯網(IoT)趨勢下，IC設計業者也相繼投入AISC設計服務，以過去累積的底層IP作為發展AISC服務的基礎，並且可提供先進製程，從2014年至今，IC設計服務業者營收正在逐年成長，廠商積極結合AI相關技術投入新產品與新應用領域，期待在相關垂直應用市場有所斬獲。台灣半導體產業過去的強項是3C應用與晶片，在AIoT晶片及應用平台方面仍處於發展初期，台灣半導體產業界看好智慧系統應用市場，除了傳統3C電子之外，未來將持續積極投資AI、IoT、5G無線通訊、工業4.0智慧機械、車聯網/自駕車、VR/AR、高效能運算(HPC)、軟體及網路服務等八大領域。其中，AI更是未來發展的重要領域，AI運算與半導體有高度關聯性，晶片大廠應積極發展AIoT相關晶片及應用平台。

鑑於未來應用產品之轉換，近幾年半導體元件之新興封裝相關技術，以介於前段（Front-End）和後段（Back-End）製程之間的中段（Mid-End）製程為代表，包含晶圓凸塊技術（Wafer Bumping）、晶圓級封裝（Wafer Level Package），如 Fan-out WLP、WLCSP、3D WLP、WL Optics 及 3D IC 等技術型態，其產值已超過 15 億美元。本公司為專業晶圓層級 IC 封裝之領導者，也是第一家將三維晶圓層級封裝技術商品化的公司。

三維晶圓層級封裝技術可應用到各種不同的市場領域，包括消費性電子、通訊、可攜式電腦和汽車等。產品應用包括影像感測器、光學感測器、電源管理積體電路、功率分離式元件、類比積體電路、混合信號積體電路、微機電系統感測器、各項生物辨識晶片(如:指紋辨識器)和整合式被動元件等。

鑒於高階封裝製程的需求，如覆晶封裝(Flip Chip BGA or Flip Chip CSP)、晶圓層級封裝(Wafer Level CSP)、銅打線(Cu Wire Bond)、銅柱凸塊(Cu Pillar)等。尤其是在未來 2.5D/ 3D IC 或矽穿孔(Through Silicon Via TSV)封裝興起，晶圓層級封裝服務將持續在各相關的應用產品繼續扮演關鍵性角色。

3. 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影像感測器、新型生物辨識器、指紋辨識器、微機電及電源控制元件之晶圓層級封裝，目前主要競爭對手如下：

主要產品	主要晶圓級封裝競爭對手
影像感測器/指紋辨識器	晶方、科揚、華天科技

（四）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246,238	51,246
營業收入淨額		4,714,446	562,082
占當年度營業額比重(%)		5.22%	9.12%

2.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 (1) TSV (矽穿孔封裝) 封裝技術：成功導入 CIS(CMOS Image Sensor) 產品量產，並應用於 MEMS 等相關封裝製程且已完成封裝驗證導入量產。
- (2) CIS-CSP 製程改善技術：導入車規影像封裝產品，已完成車規封裝驗證導入量產。
- (3) 導入特殊光學鍍層玻璃，並應用於各式先進光學感測器。
- (4) 開發厚銅製程，成功應用於整合式被動元件產品及射頻元件產品。
- (5) 導入紅外線鍍層玻璃，並應用於手機之先進光學感測器元件。
- (6) 新一代改良矽穿孔封裝(TSV CSP)晶圓級封裝技術研發。
- (7) 超薄感測器元件晶圓級封裝技術開發暨量產。
- (8) 指紋辨識器的晶圓級封裝技術開發暨量產。
- (9) 開發 GaN 功率元件封裝製程，已完成客戶打樣樣品。
- (10) 新一代生物辨識感測器封裝製程開發完成，通過可靠度測試並量產。
- (11) 業已取得 226 件台灣專利、136 件大陸專利、6 件日本專利、1 件德國專利及 237 件美國專利，其他各案也陸續進行申請中，其中大部分為有關先進封裝技術之結構設計及製造方法等專利，大幅提高了公司的技術競爭力。

3. 最近年度成功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功能/效益
106	新一代生物辨識感測器封裝製程開發完成，通過可靠度測試並量產。	因應手機及金融交易市場的應用
107	開發 GaN 功率元件封裝製程，已打樣送客戶驗證。	應用 5G 基地台的功率放大器相關市場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因應市場快速變化及國內外同業競爭壓力不斷加劇，本公司特擬訂長、短期計畫如下：

1. 短期計畫：

- (1) 建立以客戶導向之專業封裝服務，強化顧客滿意度

提升本公司客戶值得信賴的高品質服務，以更快、更好的技術與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在晶圓級製程平台上提供更多樣的封裝技術，以因應多元化產品的需求。

- (2) 加強上、中、下游產業鏈之合作

先進製程需求越來越高，上、中、下游之合作與整合是先進高階製程能否成功之重要關鍵，精材科技致力與晶圓代工業者及測試大廠共同策略聯盟，並與國際整合元件製造大廠之技術合作開發，致力於成為先進晶圓級尺寸封裝技術服務之領導廠商。

- (3) 健全公司經營體質，以職能為培育核心，提昇管理及經營績效

透過教育訓練達成公司經營策略目標，以提升管理及技術專業為訴求，有效發揮職能作為培育核心，並以改善工作成效為導向，進一步提升員工工作效率，使公司能因應環境的快速變化與不斷的挑戰。

2. 中長期計劃：

(1) 注重客戶與供應商長期合作發展關係

強調與上下游廠商的長期合作，在產業專業分工的趨勢中，本公司將成為客戶信賴的封裝加工廠，提供客戶需要的品質與服務，同時也與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

(2) 加強研發創新能力

致力於衍生製程與新製程之研究發展，如先進 3D 晶圓層級堆疊之應用、新生物辨識產品之應用、矽晶圓連接之載板等。產品之應用將從消費、汽車、電腦等擴展至監控、醫療等電子產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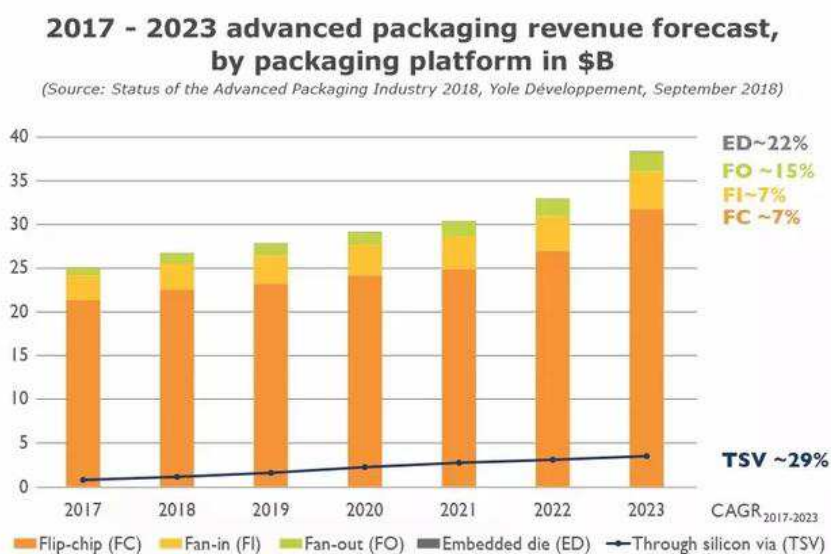
地 區	年 度	107年度	
		金 額	%
台 灣		3,091,171	66
美 國		1,430,609	30
歐 洲		159,470	3
其 他		33,196	1
合 計		4,714,446	100

2. 先進封裝市場分析與市佔率

在摩爾定律放緩的時代，先進封裝已然成為半導體未來發展的救星。半導體行業處於大轉型期，移動應用和大數據、AI、5G、高性能計算、物聯網（包括工業物聯網）、智能汽車、工業4.0以及數據中心等新興應用將顯著影響業務動態，為整個供應鏈創造巨大的機會。半導體工藝尺寸在持續縮小，但伴隨著每個技術節點的更新換代並沒有帶來相應的成本/性能效益。先進半導體封裝可以通過多功能化和維持/提高性能來增加半導體產品的價值，同時降低成本。各種各樣的多晶片系統級封裝（SiP）方案正在開發，適用於高端和低端應用，同樣適用於消費類、不同性能和特定應用。

從2017年到2023年，封裝市場總收入將以5.2%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先進封裝市場將以7%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到2023年達到390億美元。另一方面，傳統封裝市場將以3.3%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在不同的先進封裝平台中，3D TSV和Fan-out將分別以29%和15%的速度增長。占據先進封裝市場主要份額的覆晶晶片封裝，將以7%左右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與此同時，從2017年到2023年，在手機市場占主導的晶圓級扇入封裝將以7%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隨著模擬和射頻進一步滲透高端消費/移動市場，

先進封裝將繼續發揮其在計算和電信中處理高端邏輯和內存的重要作用。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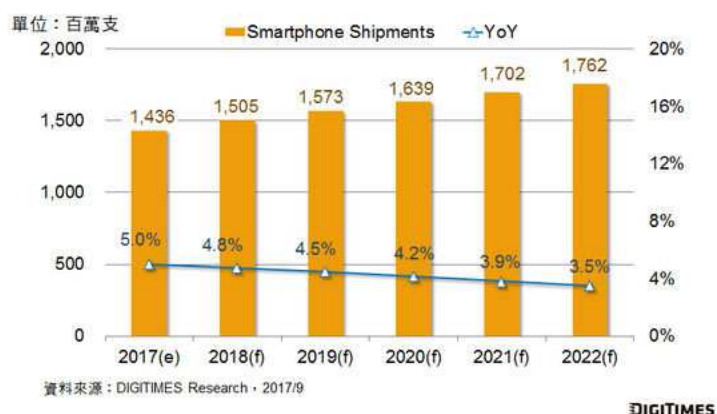
鑑於未來在智慧物聯（AIoT）趨勢帶動下，AI、5G、物聯網、工業4.0、自動駕駛等新的多元應用都是半導體的發展契機，全球專業封測產業來自先進應用與封裝製程產值仍將成為帶動產值成長重要動能。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晶圓層級之封裝代工服務，應用產品包含行動裝置、5G通訊、汽車電子及穿戴式裝置等應用。其主要應用領域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如下：

(1) 行動裝置：生物辨識感測器

根據TrendForce報告指出，2019年智慧型手機市場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不確定因素增加，加上換機周期延長、創新程度降低等衝擊，導致市場需求遲滯。預估全年生產總量將落在14.1億支，較2018年衰退3.3%。

雖然全球手機產業已邁入穩定高原期，但預計 2019 年將有新技術陸續誕生，像是 5G、與摺疊面板手機，雖然對於手機產業整體出貨量貢獻低，但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表示，2019 年通訊產業亮點之一即為 5G 手機上市，預計最快 2019

智慧型手機出貨未來5年成長將平緩 2022年全球將突破17.6億支



年年初上亮相，2020年將有明顯成長。由於5G應用擁有超高速、低延遲與利用網路切分等特色，2020年5G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可達420萬支，於2021年將有顯著成長，到2022年出貨量可到3.1億支。

手機市場競爭激烈，功能也越來越強大，2019年手機市場有5大趨勢，分別是5G、摺疊機、多鏡頭、AI人工智慧和3D感測。

自從2013年以來，蘋果公司在其iPhone 5上使用了第一個備受矚目的生物辨識技術—指紋掃描，生物辨識技術包括臉部和虹膜辨識技術，以及指紋掃描等快速成長。Acuity Market Intelligence預測，2017年底之前，具備生物辨識能力的行動裝置數將高達19億台。至2022年，全球將有55億台。

(1) 臉部辨識：依據TrendForce預估行動裝置3D感測模組市場產值自2017年出現跳躍性成長，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17年的15億美元，成長到2020年的140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209%。

(2) 指紋掃描：現今於安卓手機上的指紋掃描，已經從旗艦機種往低階市場移動。因此，預測到了2019年具備生物辨識技術的智慧型手機高達100%。

然而，穿戴式裝置和平板電腦採用生物識別技術的速度相對緩慢。預估2017年只有41.2%的平板電腦將具有生物辨識能力，而54.5%的穿戴式裝置擁有這項技術。即使如此，這兩個行動裝置也將於2022年，都將達到100%的普及率。

帶有生物辨識能力的行動裝置 在各市場之市場佔有率預估



(2) 行動通訊：微機電感測器

智慧型手機有許多零組件，包含：可檢測手機的運動的加速度計和陀螺儀。測量手機的環境的光，溫度，壓力和濕度感測器。具有連網特性的RFID，藍牙和WiFi感測器。至於用於聲音的麥克風和揚聲器也屬於其中。且零組件中的大多數是微機電系統（MEMS）。

根據Yole Development預估，2023年全球MEMS市場規模可達310億美元，比起2017年的120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17.5%。其中，消費性領域於2023年將佔據7成的市場佔有率。

根據市調機構IC Insights的預測，使用微機電系統(MEMS)技術製造的產品預計將占2018年93億美元半導體感測器市場的73%，以及預計2018年將在全球出貨的241億顆感測器數量中的47%。MEMS製造感測器(包括加速度計、陀螺儀、壓力感測器和麥

克風晶片)的營收預計將在2018年成長10%至68億美元，而2017年將近61億美元，2016年則是52億美元。預計MEMS感測器出貨量將在2018年成長約11%，達到111億顆。

MEMS市場規模預估(2017與2023)



(3)汽車電子: 影像感測器

根據市場研究公司IC Insights預測，隨著技術進步不斷增加車內的電子元件用量，預計在2021年以前，汽車電子系統將持續成為六大主要半導體終端市場中成長最強勁的應用。

IC Insights市場分析師指出，今年汽車電子系統的銷售額預計將成長7%，達到1,520億美元，2019年將再成長6.3%，達到1,620億美元。該公司預計，從2017年到2021年，汽車電子系統銷售將以6.4%的複合年成長率(CAGR)成長，成長幅度超過其他的主要電子系統類別。

整體來看，2018年全球電子系統的市場價值可望達到1.62兆美元。該公司並預期汽車電子系統將佔9.4%，略高於去年的9.1%。

近年來，隨著ADAS、通訊、資訊娛樂等新技術搶佔汽車駕駛艙，車輛中的電子成份持續快速成長。IC Insights表示，聚焦於自動駕駛車、車對車(V2V)通訊、車載安全、便利性和環境特性等其他技術，將繼續推動汽車自動駕駛系統市場的發展。

Worldwide Electronic System Production by System Type (\$B)

System Type	16	17	17/16 %	18F	18/17 %	19F	19/18 %	17-21 CAGR
Communications	460	490	6.5%	515	5.1%	535	3.9%	4.8%
Computer*	387	404	4.4%	418	3.5%	427	2.2%	3.3%
Ind/Med/Other	210	223	6.2%	236	5.8%	245	3.8%	5.4%
Consumer	174	185	6.3%	197	6.5%	204	3.6%	4.5%
Automotive	131	142	8.4%	152	7.0%	162	6.3%	6.4%
Gov/Military	95	99	4.2%	104	5.1%	107	2.9%	3.8%
Total	1,457	1,543	5.9%	1,622	5.1%	1,680	3.5%	4.6%

*Includes tablet PCs.

Source: IC Insigh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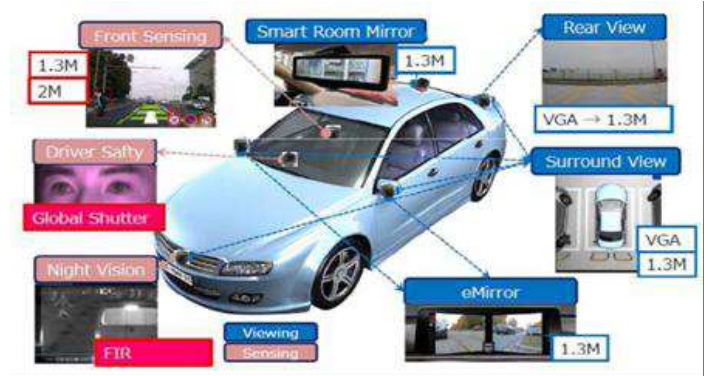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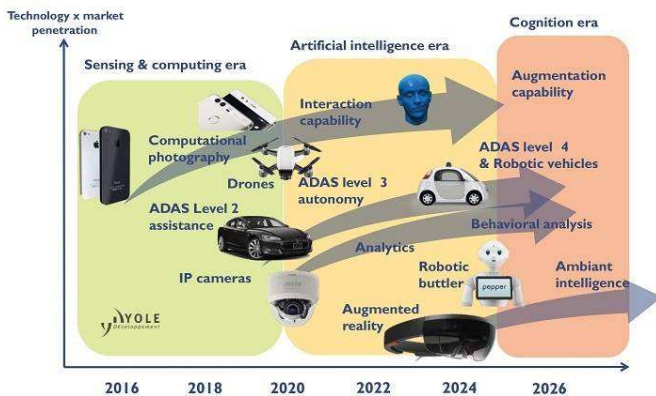
根據市場研究調查機構 IHS 的資料顯示，汽車半導體市場將從2016年的550億美元的規模，提升到2022年的850億美元。至於，在自動駕駛方面，隨著安全應用的反覆運算和技術的廉價化，全自動車輛正在階段性發展。自動駕駛還伴隨著處理器、感

測器的應用，以及諸如車到車間的通訊等新技術普及。這些技術都將推動全球半導體產業在未來5到10年內，在汽車產業的市場產值擴大2到3倍，而目前車輛使用半導體產品的數量，也將從目前每輛車400美元，上升至1,000美元。

另外，隨著一線車廠相繼投入鉅資，進行ADAS系統及自駕車等人工智慧相關應用研發，汽車電子市場成長快速，也讓車用CIS元件進入高速成長期。隨著各家業者陸續在新車款中搭載ADAS系統來看，過去僅提供前景（front view）及後景（rear view）的攝像功能，未來將再加入4顆鏡頭的環景（surround view）、夜視前景、車內駕駛及車內乘客影像、手勢控制等功能。根據市調機構預估，目前每台車使用的車用影像感測器約0.6顆，2025年將成長至6~8顆，高級車種市場，影像感測器已安裝達每台10個之數量，包含車內監控、車前鏡頭連帶的主動式剎車，前、後、左、右加上運算合成環景影像等。而且隨著車用電子開始進入自駕車世代，包括雷達（RADAR）、光達（LiDAR）、紅外線或近紅外線攝影機、超音波感測器等應用會更多元，採用的CIS元件數量也會快速增加。車用CIS感測器市場進入快速成長階段，在搭配特殊演算法及感測器模組後，已能針對車廠的特殊需求，推出包括車道偏移警示、車身側邊盲點偵測、前方碰撞警示及自動煞車、夜視與停車輔助等ADAS系統。由此來看，車廠對於CIS元件需求激增，未來5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勢必會超過智慧型手機應用。

Image sensor application: what is next

(Source: Status of the CMOS Image Sensor Industry 2017 report, Yole Développement, June 2017)



(4) 穿戴式裝置：光學感測器

穿戴式裝置市場從智慧手環開始起步，至今已包含智慧手錶、智慧服飾、頭戴式裝置、耳戴式裝置等多種產品，而智慧手錶在蘋果、Fitbit等耕耘下，前年也已經取代智慧手環，成為穿戴式裝置中出貨量最大的類別。

全球穿戴式裝置出貨量預測				
裝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2年
智慧手錶	41.50	53.00	74.09	115.20
頭戴式顯示器	19.08	28.40	34.83	80.18
智慧服飾	4.12	5.56	6.94	19.91
耳戴式裝置	21.49	33.44	45.12	158.43
智慧腕帶	36.00	38.97	41.86	51.73
運動手錶	18.63	19.46	21.28	27.74
總計	140.82	178.91	225.12	45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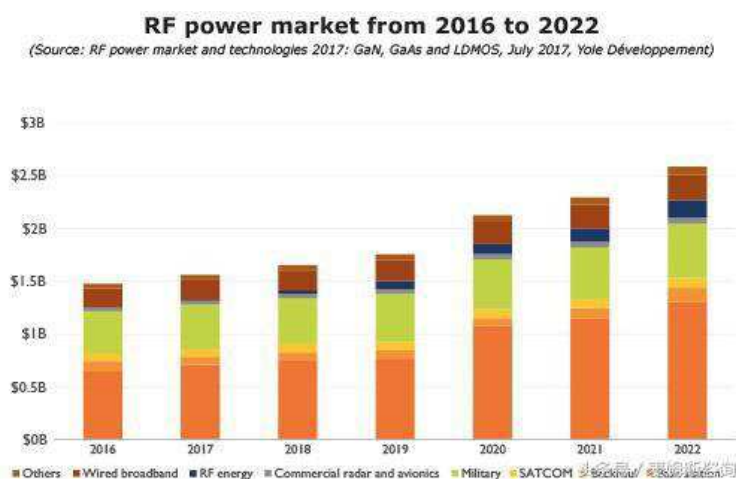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
單位：百萬台 製表：陳泳丞

根據Gartner數據顯示，穿戴式裝置市場進入高速成長期，智慧手錶今年全球出貨量將上看5,300萬支，比去年大增27.7%，耳戴裝置出貨量更將在2020年之後大躍進，都將帶動2019年全球穿戴式裝置出貨量達到2.25億台，年增長25.8%。智慧手錶今年出貨量將達5,300萬支，比去年增加27.7%，Gartner更預估智慧手錶2019年出貨量將上看7,409萬支，年增率逼近4成，市場規模則高達162億美元。

(5)5G 通訊: GaN 高頻功率元件

未來幾年，通信產業向5G時代的革命性轉變正在深刻重塑RF（射頻）技術產業現狀。這不僅是針對智慧型手機市場，還包括3W應用RF通信基礎設施應用，並且，5G將為RF功率市場的化合物半導體技術帶來重大市場機遇。

根據Yole最新發布的《RF功率市場和技術趨勢-2017版》報告預計，隨著電信基站升級和小型基站部署的需求增長，RF功率市場將獲得強勁增長。2016~2022年期間，整體RF功率市場營收或將增長75%，帶來9.8%的複合年增長率。這意味著市場營收規模將從2016年的15億美元增長至2022年的25億美元。



基站(Base station)市場和總體RF基礎設施市場的增長伴隨著重要的技術轉變。3.5GHz以上所有基站部署將看到GaN逐步取代LDMOS（橫向擴散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同時，GaAs也將從小型基站網絡的需求增長中受益。在未來的網絡設計中，將採用載波聚合和大規模輸入輸出（MIMO）等新技術，GaN將憑藉其高效率和寬頻性能，相比現有的LDMOS處於更有利的位置。2022年，GaN RF器件的市場營收預計將達到11億美元，約占整個RF功率市場的45%。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生產效率提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優勢

近年積極加速設備自動化、產線流程優化以提升生產力產能稼動率，並整合資源利用各廠區產能機動調配之方式，快速提供產品及服務，取得客戶長期穩定之信賴。

(b) 技術領先暨產品應用多樣化

精材科技經營團隊具備多年IC半導體研發、生產暨銷售經驗，除產品優良、

交期迅速、售後服務良好深受客戶信賴外，市場行銷與研發團隊建立完整的新技術專利，並配合客戶產品需求開發出多種先進之晶圓層級封裝，並獲得國際品牌大廠認證之合格供應商。

(c) 集團整合

本公司為台積電轉投資公司，不僅利用本身之技術與行銷能力，建立強大之客戶群，更結合台積電半導體製造技術與本公司在下游提供晶圓級封裝的專業技術，於半導體供應鏈中可提供客戶完整之一條龍服務(Turn-key service)，與客戶形成長期的伙伴關係，不斷正向循環。

(d) 國際分工之優勢

台灣封裝業的發展，扮演全球半導體業供應鏈的夥伴，藉先進技術發展策略，並整合品質、成本、交期、產能及服務之總體運籌優勢，締造在國際分工體系中的總體競爭地位。本公司為先進晶圓層級封裝服務之提供者，不僅提供國內外客戶封裝服務，並藉由與晶圓代工公司合作，提供完整之供應生產鏈體系，解決生產過程衍生之相關議題。

(2)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先進晶圓層級封裝之成長

因應終端產品需求，晶圓層級封裝製程發展不斷往前推進，目前封裝產品追求的製程目標包括：尺寸縮小、功率降低、功能與頻寬增加，以期超越摩爾定律，希望將半導體元件與模組的功能性與整合度發揮到極致。其中晶圓層級封裝堆疊技術已從嵌入式晶圓級封裝(Embedded WLP)，一直發展到堆疊式晶圓級封裝(Stacked Chip Scale Package；SCSP)、封裝層疊(Package on Package，PoP)以及矽穿孔(TSV)等。從技術發展脈絡可以發現，半導體封裝產業不斷在追求可以減少晶片厚度及材料成本、提升晶片效能、降低電磁干擾與功率消耗的 3D 堆疊封裝技術。面對晶圓層級封裝趨勢所帶動的市場機會，臺灣因半導體產業鏈完整，因此具有晶圓層級封裝生態發展優勢。預計未來晶圓層級封裝技術應用領域將會十分寬廣。

(b) 開發新利基應用，持續投資中長期商機

鑑於產業需求變動快速，本公司持續拓展新客戶與新利基產品之開發，如拓展 5G GaN 通訊用高頻功率元件加工服務及新客戶、客製化微機電元件加工服務、持續開發元件薄化製程與新創模組技術，協助客戶新創產品需求。

(c) 關鍵技術之自主研發

本公司持續強化研發能量，汽車電子相關之晶圓級後護層封裝及晶圓級尺寸封裝，由於產品品質優異，獲得多家國際級品牌大廠及汽車廠之合格供應商。另本公司近年亦開發多種微機電感測器、指紋辨識感測器、新型生物辨識感測元件之晶圓級後護層封裝及晶圓級尺寸封裝技術，此等技術可達成產品輕薄短小之需求，對新興之行動裝置及穿戴式裝置之輕量化有極大助益。

(3)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a) 智慧手機趨於飽和，消費者換機周期延長

智慧型手機市場面臨產品成熟、產品差異化降低、市場滲透率已高，新興市場採購動能支撐成長等不利因素，讓手機產業經營相對困頓。

因應對策：

因應電子產業及半導體產業市場與其技術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競爭利基為持續開發先進製程與新衍生技術並搭配新興市場 5G 時代之需求，強化與關鍵客戶合作並整合上游產業龍頭技術，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之封裝解決方案，並確保客戶產品即時導入市場，持續精進製造管理以提高生產力並降低營運成本。

(b) 中美貿易戰牽動半導體產業

近來國際局勢變動，全球貿易壁壘加劇，為貿易協定及區域競爭關係增添變數，也讓半導體產業發展不確定性劇增。美中貿易戰若持續，長期將波及全球 ICT 產業，邏輯、類比以及記憶體晶圓半成品及模組受到的衝擊最大。

因應對策：

聚焦發展先進晶圓層級封裝，因應各種功能應用來達到產品差異化的效果，導入自動化設備，提升生產力及品質，並有效降低成本。轉進利基應用市場，包括醫療、汽車、監控電子等領域。對於類比、感測器等晶片出現高度需求，強力佈局專利地圖，以提升並拉大競爭力之差異化。同時強化台美產業供應鏈整合、緊密雙方的經貿夥伴關係，並發展多元化的國際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別	主要用途	主要應用領域
晶圓級尺寸封裝	影像感測器、環境感測器	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汽車、醫療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指紋辨識器、作動感測器、微機電元件、功率、類比及 RF 元件	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汽車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 晶圓級 CSP 封裝技術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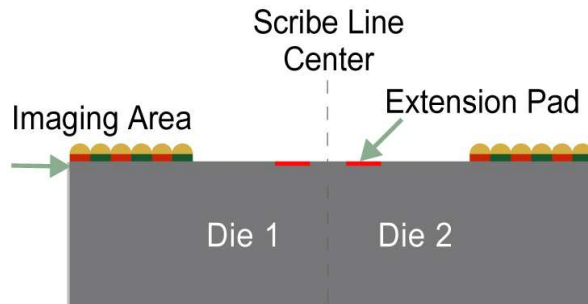
在晶片尚未切割前即進行，整片晶片經由薄膜，黃光及蝕刻等晶圓製程完成封裝，最後再切割成單顆的 IC，此種製程可視為前段半導體晶圓廠製程的延伸。最大優點是在封裝的過程中，藉由整片晶片的製程方式，但卻同時將個別的 IC 封裝完成來降低封裝過程中的支出。整個封裝製程的基本步驟如下列所述：

A. 以黏著劑將一片高透光性之薄玻璃黏貼於客戶晶片的正面，以保護晶圓表面不受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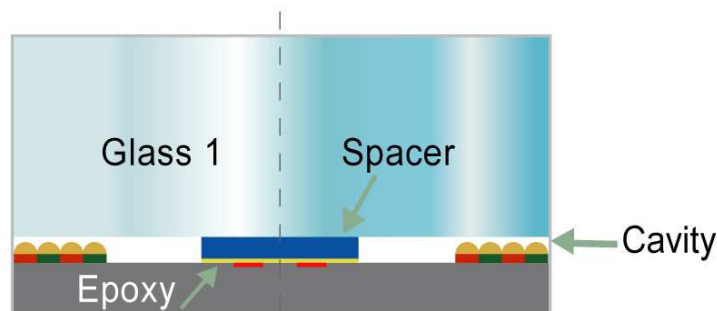
- B. 研磨黏有玻璃的晶片背面，使晶片的厚度變薄，藉此降低之後的封裝厚度，並以蝕刻的方式將晶片切割道背面的矽材料去除，使一顆顆獨立 IC 產生於黏著的玻璃保護片上。
- C. 將玻璃保護層黏貼於晶片背面，以達到完全包覆 IC 的保護作用。
- D. 在玻璃表面準備製作銲接點(Solder Joint)的所在位置覆上一層有機材料，以作為絕緣緩衝層。
- E. 在個別的 IC 之間切割露出 IC 銲墊的截面並濺鍍上金屬層，再利用三度空間之曝光、顯影及蝕刻等製程完成所需的金屬線路，使線路與 IC 銲墊的截面相連通。
- F. 在金屬線路上覆蓋上一層保護層。
- G. BGA 型式的元件則以印刷的方式將錫膏印在整片晶片上銲接點的所在位置，再經過迴銲(Reflow)形成錫球。
- H. 切割晶片成為單顆封裝完成的 IC。

Wafer Level CSP –Shell 3D Process F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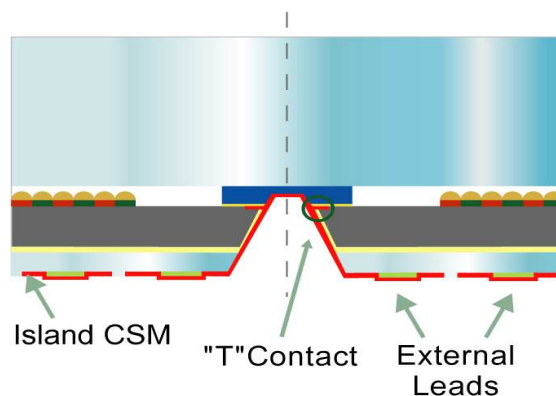
Step A: Passivation and Pad Extension Lay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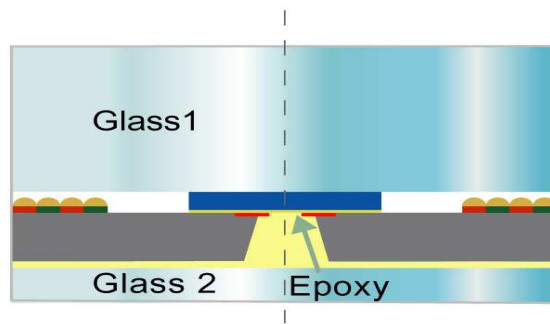
Step B: Glass 1 Attach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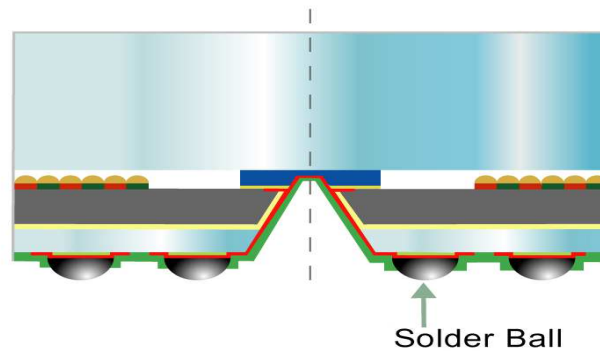
Step C: Etching and Glass-2 bond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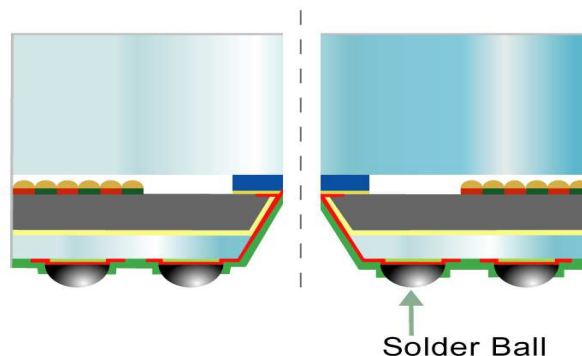
Step D: Barrier deposition and T-contact formation



Step E: Passivation coating and BGA formation



Step F: Dicing and Final inspe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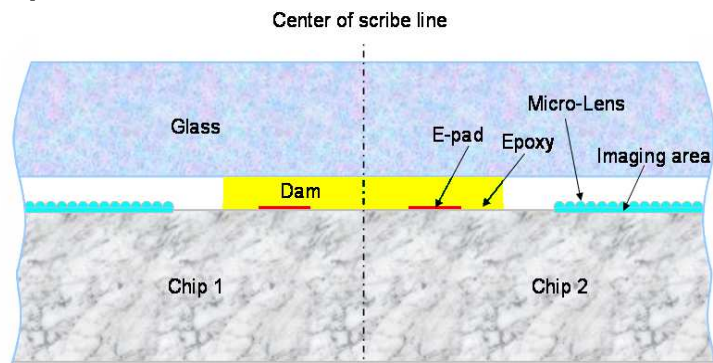


(2) TSV(矽穿孔封裝)技術步驟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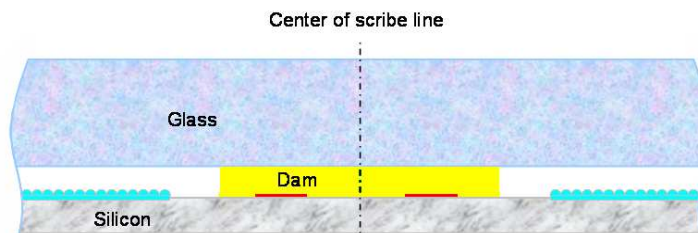
- A. 以黏著劑將一片高透光性之薄玻璃黏貼於客戶晶片的正面，以保護晶圓表面不受污染。
- B. 研磨黏有玻璃的晶片背面，使晶片的厚度變薄，藉此降低之後的封裝厚度。
- C. 以蝕刻的方式從晶片背面的矽材料去除，作為 RDL 線路連接之孔洞。
- D. 在晶片表面覆上一層二氧化矽作為絕緣層。
- E. 在晶片表面濺鍍上金屬層，再利用三度空間之曝光、顯影及蝕刻等製程完成所需的金屬線路，使線路與 IC 鐳墊的截面相連通。
- F. 在金屬線路上覆蓋上一層保護層。
- G. BGA 型式的元件則以印刷的方式將錫膏印在整片晶片上鐳接點的所在位置，再經過迴錫(Reflow)形成錫球。最後切割晶片成為單顆封裝完成的 IC。

TSV Wafer Level Package – Process F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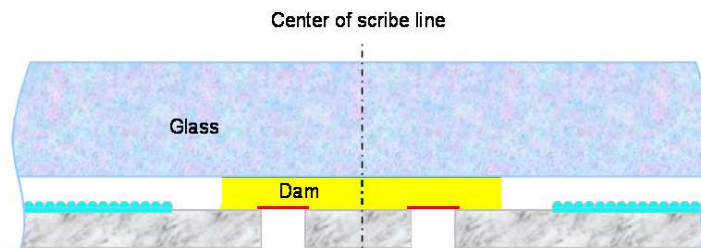
Step A: Glass attach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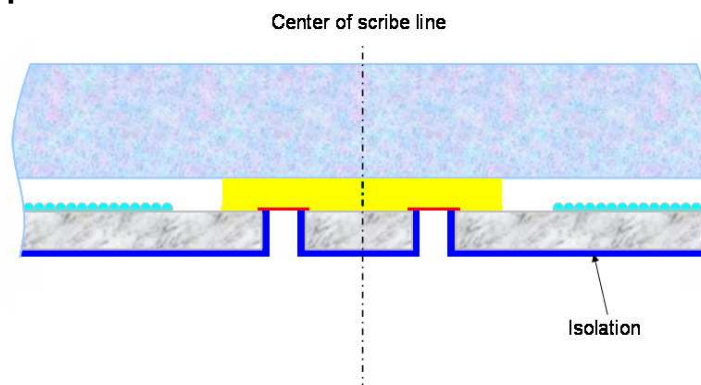
Step B: Wafer thin dow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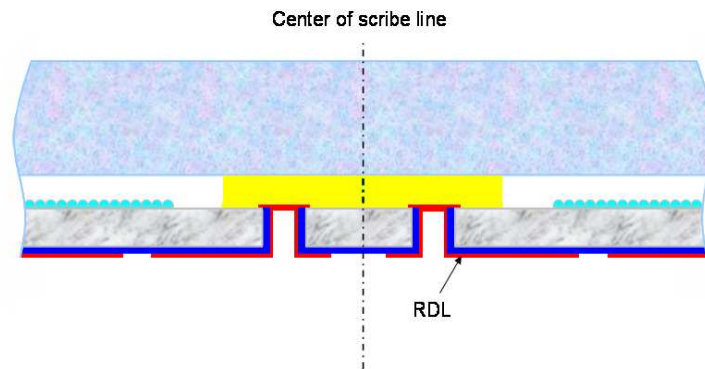
Step C: TSV form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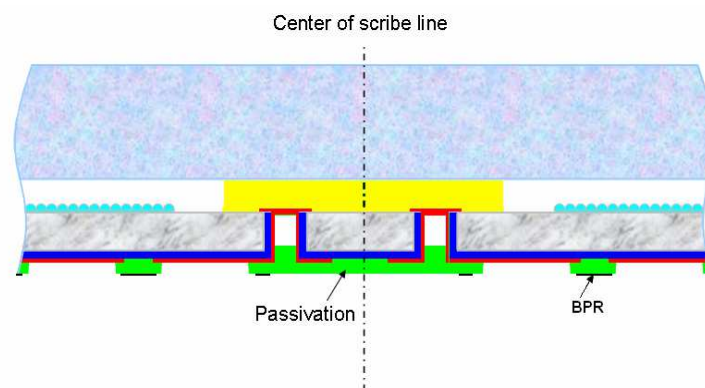
Step D: Isolation form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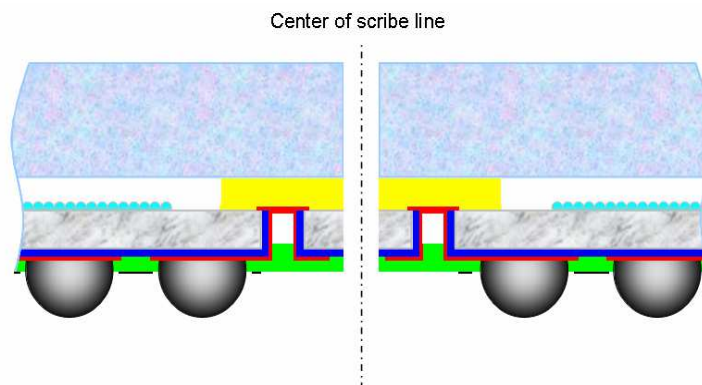
Step E: RDL process



Step F: Passivation process



Step G: BGA & Dicing processes



3. 未來研發計畫：

配合市場以及客戶感應器(Sensor)的新產品技術需求，持續開發晶圓級新的製程技術，應用於多樣生物辨識感測器、影像感測器、環境光源感測器、微機電(MEMS)、功率場效電晶體等產品，提供包括晶圓級封裝以及中後端晶圓級製程的技術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國外	國內	供應情形
薄型玻璃	SCHOTT、NEG	✓		良好
鋁蝕刻液	思柏、關東鑫林		✓	良好
光阻顯影液	思柏		✓	良好
靶材	優美科、有研		✓	良好
研磨液	台灣旭硝子		✓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廠商名稱、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均無供應商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2.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074,265	51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A 公司	2,769,960	59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2	B 公司	1,078,319	26	無	B 公司	1,247,876	26	無
	其他	925,900	23		其他	696,610	15	
	銷貨淨額	4,078,484	100		銷貨淨額	4,714,446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片(約當八吋晶圓)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圓級尺寸封裝	460	255	3,104,608	384	277	3,618,385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437	389	1,070,146	528	339	810,138
其他	0	0	10,110	0	0	7,614
合計	897	644	4,184,864	912	616	4,436,13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片(約當八吋晶圓)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晶圓級尺寸封裝	74	1,378,465	171	1,446,834	108	2,405,307	169	1,390,195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212	1,020,007	173	212,787	173	710,857	166	185,190
其他	0	7,127	0	13,264	0	7,797	0	15,100
合計	286	2,405,599	344	1,672,885	281	3,123,961	335	1,590,48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1,294	1,124	1,072
	間 接 人 員	699	685	657
	合 計	1,993	1,809	1,729
平 均 年 歲		34	35	3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6	5.6	5.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9	13	12
	碩 士	331	313	301
	大 專	1,013	918	869
	高 中	594	525	507
	高 中 以 下	46	40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違反環保法令遭處分情事：

106 年度因(有機溶劑)清運廠商無法清運廠內產出量，未立即申報暫存，於 106 年 2 月申報暫存，因未依實際產出申報，遭裁處新台幣 12 萬，環保局現場稽核暫存廢棄物標示不清，遭裁處新台幣 6 萬。

107 年度無違反環保法令遭處分情事。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1.增加合約清除商 3 家，以確保廢棄物清運順暢。
- 2.實際廠內暫存廢棄物更改為每月更新及網路申報。
- 3.訂定廢棄物清運處理檢查、申報、驗收要點及廢棄物儲存清運控管總平台，以落實資源平均分配，並減少場內暫存。

本公司除依環保法規規定操作與維護廢水處理設備、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與廢棄物分類與管理外，並持續關注國際環保發展趨勢，致力規劃與執行各項節能減碳專案，以減少各項用電及溫室效應氣體排放量，以降低地球溫室氣體效應，善盡地球公民職責。

本公司除已獲得 ISO14001 及 OHSAS18001 等環安管理系統驗證多年，每年亦均持續推動與改善廠區環安制度及文化，更推動與獲得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GHG 溫室氣體排放及重要產品的碳足跡驗證通過，致力達成公司環安衛政策（永續台灣、美麗地球、安全家園）。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已依照「職工福利金條例」之規定，提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從業人員得享有各項福利措施及年節獎金。
- (2) 本公司從業人員一律參加全民健保、勞工保險及團體保險，享有各項保險給付權利等。
- (3) 本公司每年發放年終獎金，於年度結算時，如有盈餘，除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及提撥股息、公積金外，依年度考核之結果及相關制度配發員工酬勞。
- (4) 本公司訂有員工績效獎金發放制度，總經理會視每季實際營運成果，決定季激勵獎金的發放。

2. 員工學習與發展：

培育專業人才、改善人力素質一直是本公司秉持的信念。為增進員工工作技能、讓員工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改善產品與服務品質、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本公司透過系統化的訓練藍圖展開教育訓練計劃，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

107 年度共舉辦了 139 個班次的實體訓練課程，總訓練時數為 256.75 小時，總參與人次為 2,798 人次。另外，錄製及重製共 58 堂專業技術的數位課程，總時數為 21.46 小時。訓練類別包含：

(1) 新進人員訓練

由人資單位安排新進人員訓練活動，內容包含公司簡介、環安衛介紹、品質與環境限用物質管理系統介紹。

(2) 個人效能訓練

為提升個人工作能力、加強工作技能，以提升工作效率，規劃個人效能提升課程，如簡報技巧、溝通技巧等相關課程。

(3) 技術訓練

為強化研發能力與改善產品技術以增加公司競爭力，提供技術類專業訓練課程，以強化工程與研發人員之專業技術能力。

(4) OJT 訓練

為使工程技術得以傳承，透過工作中學習，以培養技術人才，確保產品品質。

(5) 管理學習

根據不同階層的管理職能，系統化的規劃管理人員學習計劃，並依此展開相關的管理課程。

(6) 特定資格人員訓練

依相關法令規定或工作需求辦理特定資格人員訓練，並定期檢定，以增進工作技能，進而提升產品之品質。

3. 退休制度：

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臺灣銀行信託部。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制訂人事管理規則及人事作業準則，從員工進用、升遷至退休、撫卹福利皆有完整規劃，作為公司與員工共同的規範。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公司的環境安全衛生政策重點是建立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防止職業傷害與疾病，保持健康的員工，增強每一位員工的意識和責任意識。公司的出入口都設有門禁刷卡裝置，健身房及哺乳室有緊急壓扣，主要出入口和公共區域亦有保全人員 24 小時守衛與巡邏，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員工健康促進活動，包括健身計劃、控制體重計劃、健康體檢、健康講座、提供視障按摩站和醫療保健專業人士提供醫療服務。參與政府相關活動，獲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企業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

(二)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經濟部	104/8~109/12	中壢工業區 A 棟(A1-1)	不得將本契約為轉讓、贈與、分割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不得轉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
		99/9~109/9	中壢工業區 A 棟(A4-1~ A4-4)	
		92/5~112/5	中壢工業區 A 棟(A5-3)	
		92/10~112/10	中壢工業區 A 棟(A1-3,A1-4, A2-4)	
		92/11~108/12	中壢工業區 A 棟(A5-1)	
		99/10~115/10	中壢工業區 A 棟(A8-1)	
		102/1~115/10	中壢工業區 C 棟(C7-1,C7-2)	
		101/4~116/03	中壢工業區 A 棟(A7-3)	
		101/8~116/08	中壢工業區 A 棟(A3-1)	
		102/1~116/11	中壢工業區 C 棟(C9-1,C9-2)	
		101/3~117/02	中壢工業區 C 棟(C10-1,C10-2)	
		99/5~119/4	中壢工業區 A 棟(A5-4、A7-2、A8-3)	
		104/8~109/12	中壢工業區 A 棟(A1-1)	
		宏惠光電	99/11~109/10	
優群科技	106/5~108/4	中壢工業區 C 棟(C2-2)		
王 OO	106/2~112/12	中壢工業區 A 棟(A8-4)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6/06~111/05	營運週轉	未經銀行同意不得將 Line-C 之土地廠房設定質權予他人及其他財務比例承諾。
	台北富邦銀行	106/06~111/05	營運週轉	
	遠東銀行	106/06~111/06	營運週轉	
	遠東銀行	104/10~110/04	營運週轉	無
	兆豐銀行	106/08~112/01	不動產擔保	無
	兆豐銀行	106/08~112/02	不動產副擔保	無
	台新銀行	106/06~111/09	營運週轉	無
	華南銀行	106/10~111/11	營運週轉	無
後段服務合約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6~(註 1)	後段封裝服務	保密責任

註 1：本契約至任一方重大違約，經他方終止為止。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流動資產	2,035,251	1,771,461	2,023,778	2,470,933	2,300,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91,778	6,561,638	6,128,613	5,457,634	3,940,619	
無形資產	87,437	81,986	69,361	57,240	38,758	
其他資產	112,803	104,128	212,524	216,845	214,913	
資產總額	8,827,269	8,519,213	8,434,276	8,202,652	6,494,7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60,450	1,592,892	1,214,362	1,363,854	1,253,376
	分配後	2,046,195	1,727,330	1,214,362	1,363,854	(註2)
非流動負債	2,412,576	1,074,440	2,114,962	2,434,681	2,143,33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73,026	2,667,332	3,329,324	3,798,535	3,396,714
	分配後	4,458,771	2,801,770	3,329,324	3,798,53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654,243	5,851,881	5,104,952	4,404,117	3,098,034	
股本	2,381,207	2,688,761	2,698,534	2,719,193	2,717,597	
資本公積	547,724	1,580,613	1,592,780	1,630,968	1,613,1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26,135	1,584,281	813,638	79,104	(1,228,208)
	分配後	1,440,390	1,449,843	813,638	79,104	(註2)
其他權益	(823)	(1,774)	-	(25,148)	(4,50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54,243	5,851,881	5,104,952	4,404,117	3,098,034
	分配後	4,368,498	5,717,443	5,104,952	4,404,117	(註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 業 收 入	4,934,078	4,878,088	3,920,698	4,078,484	4,714,446
營 業 毛 利 (損)	948,204	691,371	(298,833)	(349,608)	9,512
營 業 (損) 益	675,630	234,619	(713,382)	(719,390)	(1,304,49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5,704)	(20,354)	(28,249)	(41,464)	(47,459)
稅 前 淨 利 (損)	659,926	214,265	(741,631)	(760,854)	(1,351,95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628,653	146,799	(636,819)	(733,280)	(1,351,95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28,653	146,799	(636,819)	(733,280)	(1,351,95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37	(3,859)	2,388	(1,254)	(2,972)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628,790	142,940	(634,431)	(734,534)	(1,354,923)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28,653	146,799	(636,819)	(733,280)	(1,351,951)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28,790	142,940	(634,431)	(734,534)	(1,354,923)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淨 損)	2.65	0.56	(2.36)	(2.71)	(4.99)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鵬、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27	31.31	39.47	46.31	52.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7.21	105.56	117.81	125.31	133.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5.61	111.21	166.65	181.17	183.54
	速動比率(%)	99.33	90.25	145.01	143.25	163.34
	利息保障倍數(倍)	20.43	9.71	(29.99)	(18.16)	(31.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4	6.40	6.90	4.78	4.56
	平均收現日數	62.50	57.03	52.89	76.35	80.04
	存貨週轉率(次)	18.52	18.46	20.51	14.29	23.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02	14.83	17.09	15.43	13.95
	平均銷貨日數	19.70	19.77	17.79	25.54	15.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8	0.74	0.62	0.70	1.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7	0.56	0.46	0.49	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4	1.93	(7.28)	(8.42)	(17.89)
	權益報酬率(%)	14.34	2.79	(11.62)	(15.42)	(35.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71	7.97	(27.48)	(27.98)	(49.75)
	純益率(%)	12.74	3.01	(16.24)	(17.98)	(28.68)
	基本每股盈餘(淨損)(元)	2.65	0.56	(2.36)	(2.71)	(4.9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7.99	104.59	38.49	(12.43)	66.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63	73.71	80.87	66.53	69.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05	9.76	2.17	(1.08)	5.3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2	8.73	(2.80)	(2.55)	(1.63)
	財務槓桿度	1.05	1.12	0.97	0.95	0.97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稅前虧損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107年1月1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調減存貨金額轉至合約資產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基本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107年度虧損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6.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十四條之五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謝徽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二 月 十 五 日

四、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吉林路23號9樓

電話：(03)4331818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精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精材公司因應 12 吋晶圓級封裝業務的經營決策改變，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一年內停止 12 吋晶圓級封裝量產業務，故精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 12 吋晶圓級封裝之相關機器設備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致其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於民國 107 年第 2 季認列減損損失 974,040 仟元。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結論。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精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精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

精材公司因處於競爭激烈之半導體晶圓封裝產業，故針對不同之銷貨對象或產品提供不同條件之銷貨折讓以提升其競爭力，然而收入認列須考量客戶所賺取之折讓，並於當年度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因此精材公司管理階層係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與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相關會計政策、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四。由於預測折讓條件之可能性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具有高度不確定性，且該估計亦影響精材公司財務報表營業收入淨額，因是將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退回及折讓估列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估列所用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主要客戶之銷售合約，檢視相關合約中所提供之折讓條件，並據以核算抽核樣本之折讓估列金額，以及對管理階層評估個別產品達到折讓條件之可能性進行分析並提出質疑，以驗證折讓估列之合理性。
4. 執行回溯性覆核，取得過去實際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金額，就歷史估計之正確性進行比較分析。
5. 執行財務報導期後事項查核，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明細分類帳，以抽核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發生。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精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為 3,940,619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61%，管理階層係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具有減損跡象時，應評估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價值。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精材公司因應 12 吋晶圓級封裝業務的經營決策改變，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一年內停止 12 吋晶圓級封裝量產業務，故精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 12 吋晶圓級封裝之相關機器設備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致其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於民國 107 年第 2 季認列減損損失 974,040 仟元，另精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致其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故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4,363 仟元。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

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過程中，管理階層係依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評估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其於決定精材公司未來特定資產群組之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其未來 5 年營運預測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及資產耐用年數，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經濟狀況變遷、半導體晶圓封裝產業景氣波動或管理階層營運策略改變之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精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並檢視其估列之未來特定資產群組營運現金流量是否與經董事會核准之財務計畫一致，以及查詢所編製之未來 5 年營運預測，是否考量精材公司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及所屬產業概況等，並適時更新。
3.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特定資產群組可回收金額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包括評估未來五年營運預測之過程及依據，以及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當中，所使用之無風險報酬利率、波動性及風險溢酬該等假設，是否符合精材公司現狀及所屬產業情況相符，並重新核算之。
4. 執行財務報導期後事項查核，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後最近之財務報表比較分析，以評估是否有重大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假設之情形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精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精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精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精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精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精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精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 政 治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1 5 日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03,292	14	\$ 788,186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 2,676	-	\$ 178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535	-	11,372	-	2170	應付帳款	316,846	5	357,936	4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十九及二九)	228,752	3	-	-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9,485	2	153,34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264,695	4	323,668	4	2213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92,042	3	175,252	2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附註八及二九)	649,812	10	830,423	10	2250	負債準備(附註五及十三)	-	-	52,151	1
1310	存貨(附註五及九)	207,392	3	448,320	5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三十)	122,120	2	126,25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153	-	129	-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四及二九)	480,207	7	498,744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二九)	45,827	1	68,83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3,376	19	1,363,854	1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00,458	35	2,470,933	30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三十)	1,987,880	31	2,361,875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五、十及三十)	3,940,619	61	5,457,634	67	2550	負債準備(附註五及十三)	153,906	2	72,80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一)	38,758	1	57,240	1	26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六)	1,552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四)	204,403	3	204,40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43,338	33	2,434,681	30
1920	存出保證金	10,510	-	11,040	-	2XXX	負債合計	3,396,714	52	3,798,535	46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六)	-	-	1,402	-		權益(附註十七及二六)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194,290	65	5,731,719	7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717,597	42	2,719,193	33
						3200	資本公積	1,613,146	25	1,630,968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104	1	274,233	3
						3350	待彌補虧損	(1,307,312)	(20)	(195,129)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228,208)	(19)	79,104	1
						3400	其他權益	(4,501)	-	(25,148)	-
						3XXX	權益合計	3,098,034	48	4,404,117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94,748	100	\$ 8,202,652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494,748	100	\$ 8,202,6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2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十九及二九）	\$ 4,714,446	100	\$ 4,078,4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六及二九）	<u>4,704,934</u>	<u>100</u>	<u>4,428,092</u>	<u>109</u>
5950	營業毛利（損）	<u>9,512</u>	<u>-</u>	<u>(349,608)</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二九）				
6100	行銷費用	39,344	1	43,097	1
6200	管理費用	119,308	3	111,98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6,238</u>	<u>5</u>	<u>285,150</u>	<u>7</u>
6000	合 計	<u>404,890</u>	<u>9</u>	<u>440,228</u>	<u>11</u>
6500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十、二十、二六及二九）	<u>(909,114)</u>	<u>(19)</u>	<u>70,446</u>	<u>2</u>
6900	營業淨損	<u>(1,304,492)</u>	<u>(28)</u>	<u>(719,390)</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3,998	-	5,86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u>(41,477)</u>	<u>(1)</u>	<u>(39,701)</u>	<u>(1)</u>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u>(9,980)</u>	<u>-</u>	<u>(7,629)</u>	<u>-</u>
7000	合 計	<u>(47,459)</u>	<u>(1)</u>	<u>(41,464)</u>	<u>(1)</u>
7900	稅前淨損	<u>(1,351,951)</u>	<u>(29)</u>	<u>(760,854)</u>	<u>(19)</u>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四）	<u>-</u>	<u>-</u>	<u>27,574</u>	<u>1</u>
8200	本年度淨損	<u>(1,351,951)</u>	<u>(29)</u>	<u>(733,280)</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 2,972)	-	(\$ 1,25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2,972)	-	(1,25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54,923)	(29)	(\$ 734,534)	(18)
	每股虧損(附註二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4.99)		(\$ 2.7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4.99)		(\$ 2.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2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工 員 未 賺 得 酬 勞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269,853	\$ 2,698,534	\$ 1,592,780	\$ 274,233	\$ 1,774	\$ 537,631	\$ 813,638	\$ -	\$ 5,104,952
B17	105 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774)	1,774	-	-	-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733,280)	(733,280)	-	(733,28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54)	(1,254)	-	(1,25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4,534)	(734,534)	-	(734,534)
N1	員工執行認股權	944	9,439	11,978	-	-	-	-	-	21,417
N1	認列限制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00	15,000	35,040	-	-	-	-	(37,758)	12,282
T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378)	(3,780)	(8,830)	-	-	-	-	12,610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1,919	2,719,193	1,630,968	274,233	-	(195,129)	79,104	(25,148)	4,404,117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47,611	47,611	-	47,611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71,919	2,719,193	1,630,968	274,233	-	(147,518)	126,715	(25,148)	4,451,728
B13	106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95,129)	-	195,129	-	-	-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	(1,351,951)	(1,351,951)	-	(1,351,95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72)	(2,972)	-	(2,97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54,923)	(1,354,923)	-	(1,354,923)
N1	認列限制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00	1,000	5,010	-	-	-	-	(4,781)	1,229
T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259)	(2,596)	(22,832)	-	-	-	-	25,428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1,760	\$ 2,717,597	\$ 1,613,146	\$ 79,104	\$ -	(\$ 1,307,312)	(\$ 1,228,208)	(\$ 4,501)	\$ 3,098,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2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 1,351,951)	(\$ 760,85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17,052	1,010,143
A20200	攤銷費用	33,325	40,548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0)	-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數	-	(117)
A20900	財務成本	41,477	39,701
A21200	利息收入	(3,998)	(5,866)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771)	12,28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益)	4,380	(3,907)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88,403	21,86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2,140	(5,1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衍生金融工具	13,335	(20,728)
A31125	合約資產	77,626	-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	59,070	103,018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180,611	(705,882)
A31200	存 貨	(17,906)	(276,8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416	27,72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	498
A32150	應付帳款	(41,090)	141,765
A3218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858)	(2,329)
A32200	負債準備	-	(3,216)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0,013)	191,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18)	(8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34,195	(196,345)
A33500	收回所得稅	89	26,8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34,284</u>	<u>(169,5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961)	(514,0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891	48,8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593)	(\$ 18,8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23	18,84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843)	(28,42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3,979</u>	<u>5,88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7,404)</u>	<u>(487,74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0	2,107,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78,125)	(1,843,875)
C048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21,41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5,649)	(48,256)
C099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2,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11,774)</u>	<u>236,28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15,106	(420,9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88,186</u>	<u>1,209,16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03,292</u>	<u>\$ 788,1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2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7 年 9 月 11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之晶圓級尺寸封裝及晶圓級後護層封裝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3 月 30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中壢區吉林路 23 號 9 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業已於 108 年 2 月 15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國 際 會 計 準 則 第 3 9 號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9 號	國 際 會 計 準 則 第 3 9 號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9 號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88,186	\$ 788,186	(1)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65,260	1,165,260	(1)
金融負債類別					
應付帳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長期銀行借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480,325	3,480,325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

本公司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避險會計處理係按推延適用。

此外，因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所有指定為避險工具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應自 107 年起表達於「避險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金融負債」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該準則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依客戶約定規格製造之商品，若客戶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對商品具控制，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後，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銷售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並且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彙總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國際 會計準則第18 號及相關解釋)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 額(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5號)	說 明
存 貨	\$ 448,320	(\$ 258,834)	\$ 189,486	(1)
合約資產	-	306,445	306,445	(1)
資產影響	<u>\$ 448,320</u>	<u>\$ 47,611</u>	<u>\$ 495,931</u>	
負債準備—流動	\$ 52,151	(\$ 52,151)	\$ -	(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98,744	52,151	550,895	(2)
負債影響	<u>\$ 550,895</u>	<u>\$ -</u>	<u>\$ 550,895</u>	
保留盈餘	\$ 79,104	\$ 47,611	\$ 126,715	(1)
權益影響	<u>\$ 79,104</u>	<u>\$ 47,611</u>	<u>\$ 126,715</u>	

(1)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係於交付商品銷售時之會計處理認列收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後，本公司於製造商品時，客戶即對該商品具有控制，故收入認列將改為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因而認列合約資產及調整相關資產與權益金額。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認列於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後，係認列於退款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於 107 年繼續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其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差異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u>107年12月31日</u>
存貨減少	(\$191,790)
合約資產增加	<u>228,819</u>
資產影響	<u>\$ 37,029</u>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	(\$ 72,97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u>72,977</u>
負債影響	<u>\$ -</u>
保留盈餘增加	<u>\$ 37,029</u>
權益影響	<u>\$ 37,029</u>

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u>107年度</u>
營業收入增加	\$228,819
營業成本增加	(<u>191,790</u>)
本期淨利增加	<u>\$ 37,029</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外，其他租賃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

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96 %，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u>\$324,488</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311,144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2,723)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u>4,356</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304,065</u>

本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7,829	(\$ 7,829)	\$ -
使用權資產	-	311,894	311,894
資產影響	<u>\$ 7,829</u>	<u>\$ 304,065</u>	<u>\$ 311,89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44,000	\$ 44,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60,065	260,065
負債影響	<u>\$ -</u>	<u>\$ 304,065</u>	<u>\$ 304,065</u>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3 號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3 號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之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幾乎已達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除上述者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3至35年；機器設備，3至8年；辦公設備，3至11年；租賃改良，3至16年；其他設備，3至11年。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土地不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專門技術，20年；電腦軟體成本，3年；其他，2至6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之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按可依合理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年度損失。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符合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依相同金融資產種類分別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金融資產種類及衡量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損益。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106 年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等。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所有慣例交易金

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項，係按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衡量，惟應收款項之折現效果不具重大性者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金融資產則視為已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客戶評等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帳戶。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107 年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6 年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十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要件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損益。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簽訂遠期外匯及利率交換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現金流量避險。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現金流量避險之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收入認列

107 年

1. 封裝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封裝服務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封裝服務係依客戶約定規格製造商品，由於客戶於封裝服務過程中即對商品取得控制，故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封裝服務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天至 45 天，部分客戶則為發票日後 30 天，少數客戶為月結 60 天。封裝服務收入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因折現效果不重大，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時，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已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後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以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給與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減少。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五)所述。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係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當年度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且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106 年

商品銷售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五)所述。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商品銷售收入之減項，且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產業景氣波動或管理階層營運策略改變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四)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861,404	\$764,586
附買回條件公司債	<u>41,888</u>	<u>23,600</u>
	<u>\$903,292</u>	<u>\$788,18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535</u>	<u>\$ 11,372</u>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2,676</u>	<u>\$ 178</u>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上述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7年12月31日</u>		
Sell USD/ Buy NTD	108年1月~108年3月	USD 37,326/NTD 1,145,260
<u>106年12月31日</u>		
Sell USD/ Buy NTD	107年1月~107年3月	USD 41,686/NTD 1,247,559

八、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	\$ 264,926	\$ 323,996
備抵損失	(231)	(328)
淨 額	<u>264,695</u>	<u>323,668</u>
<u>關係人</u>		
應收帳款	649,812	830,423
備抵損失	-	-
淨 額	<u>649,812</u>	<u>830,423</u>
合 計	<u>\$ 914,507</u>	<u>\$ 1,154,091</u>

107年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天至 45 天，部分客戶則為發票日後 30 天，少數客戶為月結 60 天。本公司參考歷史經驗及考量個別客戶現時財務狀況及未來展望（如參考客戶所處產業展望以及未來一定期間之採購需求變化等），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針對逾期超過 90 天且無其他信用保證方式之應收帳款係認列 100%備抵損失。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未逾期亦未減損	<u>107年12月31日</u> <u>\$ 914,507</u>
---------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32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32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9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u>

106 年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天至 45 天，部分客戶則為發票日後 30 天，少數客戶為月結 6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1,153,199
逾期 30 天內	892
合 計	<u>\$ 1,154,091</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30 天內	<u>\$ 892</u>

備抵呆帳之變動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445
本期迴轉	(11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u>

九、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	\$ 72,688
在製品	-	186,146
原物料	<u>207,392</u>	<u>189,486</u>
	<u>\$207,392</u>	<u>\$448,320</u>

本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分別包括下列收益及費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 7,163)	\$ 3,140
出售下腳收入	<u>\$ 14,865</u>	<u>\$ 6,497</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72,029	\$ 1,981,995	\$ 9,686,776	\$ 198,984	\$ 737,392	\$ 925,770	\$ 66,575	\$ 14,369,521	
增 加	-	162,513	109,238	7,485	102,984	52,507	(30,016)	404,711	
出售或報廢	-	-	(338,876)	(140)	(115,070)	(31,223)	-	(485,30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72,029</u>	<u>\$ 2,144,508</u>	<u>\$ 9,457,138</u>	<u>\$ 206,329</u>	<u>\$ 725,306</u>	<u>\$ 947,054</u>	<u>\$ 36,559</u>	<u>\$14,288,92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726,092	\$ 7,045,410	\$ 135,218	\$ 555,257	\$ 449,910	\$ -	\$ 8,911,887	
折 舊	-	156,211	599,149	24,892	44,682	92,118	-	917,052	
減損損失	-	-	988,403	-	-	-	-	988,403	
出售或報廢	-	-	(328,127)	(140)	(111,549)	(29,222)	-	(469,03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82,303</u>	<u>\$ 8,304,835</u>	<u>\$ 159,970</u>	<u>\$ 488,390</u>	<u>\$ 512,806</u>	<u>\$ -</u>	<u>\$10,348,304</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72,029</u>	<u>\$ 1,262,205</u>	<u>\$ 1,152,303</u>	<u>\$ 46,359</u>	<u>\$ 236,916</u>	<u>\$ 434,248</u>	<u>\$ 36,559</u>	<u>\$ 3,940,619</u>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772,029	\$ 1,897,336	\$ 9,763,998	\$ 189,043	\$ 659,217	\$ 851,490	\$ 138,818	\$14,271,931	
增 加	-	84,659	229,856	10,111	78,430	75,198	(72,243)	406,011	
出售或報廢	-	-	(307,078)	(170)	(255)	(918)	-	(308,42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72,029</u>	<u>\$ 1,981,995</u>	<u>\$ 9,686,776</u>	<u>\$ 198,984</u>	<u>\$ 737,392</u>	<u>\$ 925,770</u>	<u>\$ 66,575</u>	<u>\$14,369,52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568,319	\$ 6,597,847	\$ 112,155	\$ 509,338	\$ 355,659	\$ -	\$ 8,143,318	
折 舊	-	157,773	687,811	23,233	46,157	95,169	-	1,010,143	
減損損失	-	-	21,846	-	17	-	-	21,863	
出售或報廢	-	-	(262,094)	(170)	(255)	(918)	-	(263,4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26,092</u>	<u>\$ 7,045,410</u>	<u>\$ 135,218</u>	<u>\$ 555,257</u>	<u>\$ 449,910</u>	<u>\$ -</u>	<u>\$ 8,911,88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772,029</u>	<u>\$ 1,255,903</u>	<u>\$ 2,641,366</u>	<u>\$ 63,766</u>	<u>\$ 182,135</u>	<u>\$ 475,860</u>	<u>\$ 66,575</u>	<u>\$ 5,457,634</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無塵潔淨室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18 至 32 年、7 至 11 年及 10 至 11 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蝕刻機、濺鍍機等，按其耐用年限 3 至 8 年提列折舊。

因應 12 吋晶圓級封裝業務的經營決策改變，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於一年內停止 12 吋晶圓級封裝量產業務，故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 12 吋晶圓級封裝之相關機器設備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致其

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於 107 年第 2 季認列減損損失 974,040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項下。

另本公司評估部分機器設備之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故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14,363 仟元及 21,863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項下。

本公司部分廠房及廠務設施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采鈺公司及台積公司，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賃期間分別自 107 年 11 月至 109 年 11 月及 106 年 2 月至 108 年 1 月止，租金按月收取，租金收入及出租資產折舊帳列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項下。出租廠房及廠務設施淨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出租廠房及廠務設施淨額	<u>\$ 41,516</u>	<u>\$ 52,331</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76,390	\$ 96,091
1~5 年	<u>69,850</u>	<u>-</u>
	<u>\$146,240</u>	<u>\$ 96,091</u>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無形資產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專 利 權 及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3,340	\$ 76,100	\$ 133,854	\$ 323,294
增 加	<u>-</u>	<u>2,943</u>	<u>11,900</u>	<u>14,84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40</u>	<u>\$ 79,043</u>	<u>\$ 145,754</u>	<u>\$ 338,137</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2,089	\$ 63,597	\$ 110,368	\$ 266,054
增 加	<u>5,667</u>	<u>7,534</u>	<u>20,124</u>	<u>33,32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7,756</u>	<u>\$ 71,131</u>	<u>\$ 130,492</u>	<u>\$ 299,37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5,584</u>	<u>\$ 7,912</u>	<u>\$ 15,262</u>	<u>\$ 38,758</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專 利 權 及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3,340	\$ 68,094	\$ 113,433	\$ 294,867
增 加	<u>-</u>	<u>8,006</u>	<u>20,421</u>	<u>28,42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40</u>	<u>\$ 76,100</u>	<u>\$ 133,854</u>	<u>\$ 323,294</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6,422	\$ 51,576	\$ 87,508	\$ 225,506
增 加	<u>5,667</u>	<u>12,021</u>	<u>22,860</u>	<u>40,54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2,089</u>	<u>\$ 63,597</u>	<u>\$ 110,368</u>	<u>\$ 266,05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1,251</u>	<u>\$ 12,503</u>	<u>\$ 23,486</u>	<u>\$ 57,240</u>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 38,709	\$ 56,492
暫付款	3,710	9,373
其 他	<u>3,408</u>	<u>2,970</u>
	<u>\$ 45,827</u>	<u>\$ 68,835</u>

十三、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	\$ -	\$ 52,151
除役成本	<u>153,906</u>	<u>72,806</u>
	<u>\$153,906</u>	<u>\$124,957</u>
流 動	\$ -	\$ 52,151
非 流 動	<u>153,906</u>	<u>72,806</u>
	<u>\$153,906</u>	<u>\$124,957</u>

	退 貨 及 折 讓 負 債 準 備	除 役 成 本 負 債 準 備	合 計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 52,151	\$ 72,806	\$ 124,957
本年度提列	-	81,100	81,100
本年度轉列退款負債數	<u>(52,151)</u>	<u>-</u>	<u>(52,151)</u>
年底餘額	<u>\$ -</u>	<u>\$ 153,906</u>	<u>\$ 153,906</u>

(接次頁)

(承前頁)

	退貨及折讓 負債準備	除役成本 負債準備	合計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55,367	\$ 36,837	\$ 92,204
本年度提列	22,017	35,969	57,986
本年度給付	(<u>25,233</u>)	<u>-</u>	(<u>25,233</u>)
年底餘額	<u>\$ 52,151</u>	<u>\$ 72,806</u>	<u>\$ 124,957</u>

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判斷及考量不同合約條件所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本公司自 107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於退款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除役成本負債準備係拆卸、移除相關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

十四、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委外加工費	\$101,229	\$155,232
退款負債	72,977	-
應付租金	47,133	30,947
應付防治污染處理費	19,935	31,667
其他	<u>238,933</u>	<u>280,898</u>
	<u>\$480,207</u>	<u>\$498,744</u>

十五、長期銀行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自 109 年 6 月起，每 3 個月 為一期，分 9 期償還，年 利率 107 年及 106 年皆為 1.20%	\$ 610,000	\$ 6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自 108 年 9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分 7 期償還，107 年新增動撥 400,000 仟元，年利率 107 年為 1.24%~1.29%；106 年為 1.24%	\$ 500,000	\$ 100,000
於 110 年 4 月到期一次償還，107 年提前償還 400,000 仟元，年利率 107 年為 1.08%；106 年為 0.96%~1.08%	300,000	700,000
於 111 年 5 月到期一次償還，年利率 107 年為 1.15%；106 年為 1.09%~1.15%	300,000	300,000
自 108 年 2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6 期償還，年利率 107 年及 106 年皆為 1.70%	200,000	200,000
於 111 年 6 月到期一次償還，107 年提前償還 200,000 仟元，年利率 106 年為 1.06%~1.18%	-	200,000
自 107 年 12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6 期償還，107 年提前償還 50,000 仟元，年利率 106 年為 1.60%	-	50,000
自 103 年 7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6 期償還，年利率 106 年為 1.05%	-	37,500
自 103 年 10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6 期償還，年利率 106 年為 1.05%	-	28,125
自 103 年 9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6 期償還，年利率 106 年為 1.05%	-	12,5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 108 年 2 月起，每 3 個月 為一期，分 17 期償還， 年利率 107 年為 1.55%	\$ 200,000	\$ -
自 107 年 4 月起，每 3 個月 為一期，分 11 期償還， 107 年提前償還 250,000 仟元，年利率 106 年為 1.60%	-	250,000
	<u>\$ 2,110,000</u>	<u>\$ 2,488,125</u>
流 動	\$ 122,120	\$ 126,250
非 流 動	<u>1,987,880</u>	<u>2,361,875</u>
	<u>\$ 2,110,000</u>	<u>\$ 2,488,125</u>

依上述銀行借款合同規定，銀行信用借款要求本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自 108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開始，其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須符合某些財務比例限制。

本公司另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抵押擔保借款，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56,289 仟元及 54,974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961	\$ 42,4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409)	(43,8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u>\$ 1,552</u>	<u>(\$ 1,40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淨 確 定</u>
	<u>義 務 現 值</u>	<u>公 允 價 值</u>	<u>福 利 資 產</u>
107年1月1日	\$ 42,419	(\$ 43,821)	(\$ 1,402)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530	(548)	(18)
認列於損益	530	(548)	(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231)	(1,23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計畫假設變動	30	-	30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1,436	-	1,436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737	-	2,7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03	(1,231)	2,972
福利支付	(191)	191	-
107年12月31日	<u>\$ 46,961</u>	<u>(\$ 45,409)</u>	<u>\$ 1,552</u>
106年1月1日	\$ 41,350	(\$ 43,190)	(\$ 1,840)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 (收入)	620	(660)	(40)
認列於損益	620	(660)	(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38	23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計畫假設變動	294	-	294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允 許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1,468	\$ -	\$ 1,468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746)	-	(7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16	238	1,254
雇主提撥	-	(776)	(776)
福利支付	(567)	567	-
106年12月31日	<u>\$ 42,419</u>	<u>(\$ 43,821)</u>	<u>(\$ 1,40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費用	<u>(\$ 18)</u>	<u>(\$ 4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曝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0.62%	0.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556</u>)	(\$ <u>1,477</u>)
減少 0.25%	<u>\$ 1,627</u>	<u>\$ 1,54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607</u>	<u>\$ 1,503</u>
減少 0.25%	(\$ <u>1,545</u>)	(\$ <u>1,444</u>)
離職率		
增加 10%	(\$ <u>127</u>)	(\$ <u>92</u>)
減少 10%	<u>\$ 127</u>	<u>\$ 9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u>	\$ <u>-</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 年	16 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 期分析		
不超過 1 年	\$ 1,323	\$ 1,687
1~5 年	3,076	8,770
超過 5 年	<u>48,781</u>	<u>33,393</u>
	<u>\$ 53,180</u>	<u>\$ 43,850</u>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 股）	<u>271,760</u>	<u>271,919</u>
已發行股本	<u>\$ 2,717,597</u>	<u>\$ 2,719,19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609,768	\$ 1,604,75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3,378</u>	<u>26,210</u>
	<u>\$ 1,613,146</u>	<u>\$ 1,630,968</u>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股票溢額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據公司資本預算、中長期營運規劃及財務狀況，依下列原則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 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期，未來將視擴充計劃及投資資金之需求，於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2.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承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3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106年度
	<u>虧 損 撥 補 案</u>
年初未分配盈餘	\$539,405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254)
106 年度淨損	(733,280)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195,129</u>
年底未分配盈餘	<u>\$ -</u>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除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74 仟元外，不擬發放股利。

本公司董事會另於 108 年 2 月 15 日擬議通過 107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107年度
	<u>虧 損 撥 補 案</u>
年初未分配盈餘	\$ -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47,6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972)
107 年度淨損	(1,351,95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79,10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1,228,208</u>
年底未分配盈餘	<u>\$ -</u>

有關 107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 108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7 年 5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1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十八。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5,148)	\$ -
本年度發行	(4,010)	(50,040)
本年度註銷	25,428	12,610
(迴轉)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 用	(771)	12,282
年底餘額	(\$ 4,501)	(\$ 25,148)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一) 選擇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者

本公司對所有在 101 年 1 月 1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之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該等認股權計畫如下：

本公司分別於 96 年 6 月 26 日（96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及 95 年 7 月 3 日（95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6,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票 1 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各分別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認股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96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95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u>106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2	\$ 14.80	-	\$ -
本年度執行	(2)	14.80	-	-
年底流通在外	-	-	-	-
年底可執行	-	-	-	-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及現金股利發放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二)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者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對所有在 101 年 1 月 1 日後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之交易，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該等認股權計畫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0 日（100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6,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認股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106 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	1,034	\$ 22.70
本年度執行	(942)	22.70
本年度取消	(92)	22.70
年底流通在外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及現金股利發放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為 101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按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認股權公允價值，於給與日之評價假設資訊如下：

評價假設	
給與日股票市價 (元/股)	\$ 19.42
行使價格 (元/股)	\$ 22.30
預期波動率	43.73%
預期存續期間	3.88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96%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市場法評估；預期波動率係採與本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本公司 106 年度所認列之員工認股權計畫酬勞成本為零元。

2.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股票增值計畫），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前述之員工現金股票增值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增值權之持有人自被授予現金股票增值權之次日可按股票增值計畫逐年累積比例行使現金股票增值權。本公司依約定於員工執行時按股票增值權之內含價值支付現金予員工。

本公司之股票增值計畫如下：

	101 年度 股票增值計畫
給與日	101年6月14日
給與數量（仟單位）	2,000
合約期間	10 年
本年度實際離職率	-
估計未來離職率	-
給與日之執行價（元／股）	\$ 49.4

本公司 106 年度股票增值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u>106 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1,000	\$ 47.20
本年度執行	(1,000)	47.20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執行	-	-

上述行使價格遇有無償配股及現金股利發放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股票增值計畫辦法調整。

本公司之股票增值計畫已於 106 年 7 月全數執行完畢。

本公司 106 年度迴轉之股票增值計畫酬勞成本為 1,843 仟元。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 1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500 仟股，發行價格為零元（即無償發行），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6 月 27 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

依據上述決議，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2 月 17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零元（即無償）。本次發行係以 106 年 2 月 17 日為給與日及 106 年 3 月 15 日為發行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41.70 元。

既得條件係指員工同時符合公司績效及個人績效，下述既得之股份以無條件捨去計算並以股為單位：

(1) 第一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一年）：

公司績效 EPS（註 1）為正數且較前一年度成長 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一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 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20% 股份。

(2) 第二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兩年）：

公司績效 EPS 為正數且較前一年成長 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二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 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20% 股份。

(3) 第三年既得日（發行日起算期滿三年）：

A. 公司績效 EPS 為正數且較前一年成長 10%（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三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 S（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26.7% 股份。

B. 公司績效 EPS 大於新台幣 2 元（含）以上；且個人績效於第三年既得日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當年度考績 S（含）以上者，得再分批既得 33.3% 股份。

附 註：

1. 公司績效 EPS：係指既得日當年之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揭露之基本每股盈餘。
2. 本公司對個人績效評等以 O(Outstanding)、S(Successful)、I(Improvement Needed)、U(Unacceptable) 四個績效評等為原則。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益(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現金(股票))。

本公司另於 107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 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500 仟股，預計發行價格為每股 20 元，前述決議已於 107 年 6 月 28 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

依據上述決議，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8 月 3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本次發行係以 107 年 8 月 3 日為給與日及 107 年 8 月 9 日為發行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60.10 元。

既得條件係指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仍在職，即可既得 100% 股份。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益（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現金（股票））。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迴轉及認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分別為 771 仟元及 12,282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年初餘額	1,122	-
本年度給予	100	1,500
本年度既得	(100)	-
本年度失效（註）	(<u>259</u>)	(<u>378</u>)
年底餘額	<u>863</u>	<u>1,122</u>

註：107 年度失效股數含待註銷股數 35 仟股及已註銷股數 224 仟股。

十九、營業收入

（一）客戶合約之說明

晶圓級尺寸封裝及晶圓後護層封裝

依客戶約定規格提供商品封裝服務產生之收入，由於客戶於封裝服務過程中即對商品取得控制，故本公司封裝服務合約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107年度
晶圓級尺寸封裝	\$ 3,795,502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896,047
其 他	<u>22,897</u>
	<u>\$ 4,714,446</u>

地 區 別	107年度
台 灣	\$ 3,091,171
美 國	1,430,609
歐 洲	159,470
其 他	<u>33,196</u>
	<u>\$ 4,714,446</u>

客 戶 別	107年度
晶圓廠代工公司	\$ 2,769,960
IC 設計公司	<u>1,944,486</u>
	<u>\$ 4,714,446</u>

產 品 應 用 別	107年度
消費性電子	\$ 3,973,374
車用電子	<u>741,072</u>
	<u>\$ 4,714,446</u>

(三)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非關係人		
合約資產	\$ 66,652	\$ 56,691
備抵損失	(67)	-
合約資產淨額	<u>66,585</u>	<u>56,691</u>
關 係 人		
合約資產	162,167	249,754
備抵損失	-	-
合約資產淨額	<u>162,167</u>	<u>249,754</u>
合 計	<u>\$228,752</u>	<u>\$306,445</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107 年度認列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為 67 仟元。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67</u>
年底餘額	<u>\$ 67</u>

(四)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07年度
封裝服務	
108年第1季履行	<u>\$228,752</u>

二十、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出租資產收益(費損)		
租金收入	\$117,468	\$115,498
出租資產折舊	(16,985)	(12,225)
其他	<u>(16,814)</u>	<u>(14,871)</u>
	83,669	88,4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88,403)	(21,8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u>(4,380)</u>	<u>3,907</u>
	<u>(\$909,114)</u>	<u>\$ 70,446</u>

二一、利息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u>\$ 3,998</u>	<u>\$ 5,866</u>

二二、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1,674	\$ 30,843
其他	<u>9,803</u>	<u>8,858</u>
	<u>\$ 41,477</u>	<u>\$ 39,701</u>

二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損)益	(\$ 29,709)	\$ 39,457
外幣兌換淨益(損)	14,066	(54,819)
其他	<u>5,663</u>	<u>7,733</u>
	<u>(\$ 9,980)</u>	<u>(\$ 7,629)</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本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組成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利益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 22,84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率變動	36,071	-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	(9,313)	(5,245)
與虧損扣抵有關	<u>(26,758)</u>	<u>9,979</u>
	-	<u>4,7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27,57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損	(<u>\$ 1,351,951</u>)	(<u>\$ 760,854</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107年及106年度分別採20%及17%)	\$ 270,390	\$ 129,34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減)增之項目	(145,430)	28,23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9,037)	(144,719)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52,984)	-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45,430	(5,245)
稅率變動	36,071	-
所得稅抵減再衡量	25,560	(2,88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u>22,8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27,574</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51,632	\$151,632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29,641	32,886
退款負債／退貨及折讓		
負債準備	14,595	8,866
未實現存貨損失	6,328	4,359
其 他	2,207	6,660
	<u>\$204,403</u>	<u>\$204,403</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u>107 年度</u>			
虧損扣抵	\$ 151,632	\$ -	\$ 151,632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32,886	(3,245)	29,641
退款負債	8,866	5,729	14,595
未實現存貨損失	4,359	1,969	6,328
其 他	6,660	(4,453)	2,207
	<u>\$ 204,403</u>	<u>\$ -</u>	<u>\$ 204,403</u>
<u>106 年度</u>			
虧損扣抵	\$ 141,653	\$ 9,979	\$ 151,632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38,863	(5,977)	32,886
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	9,412	(546)	8,866
未實現存貨損失	4,893	(534)	4,359
其 他	4,848	1,812	6,660
	<u>\$ 199,669</u>	<u>\$ 4,734</u>	<u>\$ 204,403</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58,122	\$ -
116 年度到期	935,856	851,289
117 年度到期	<u>624,802</u>	<u>-</u>
	<u>\$ 1,618,780</u>	<u>\$ 851,28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折 舊	<u>\$ 764,918</u>	<u>\$ -</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到 期 年 度</u>	<u>尚 未 扣 抵 金 額</u>
111 年度	\$ 1,210
115 年度	815,072
116 年度	935,856
117 年度	<u>624,802</u>
	<u>\$ 2,376,940</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從事先進積體電路封裝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如下：

<u>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u>	<u>免 稅 期 間</u>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 至 108 年度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各年度經國稅局核定之各項投資抵減稅額差額，業已適當調整入帳。

二五、每股虧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u>\$ 4.99</u>)	(<u>\$ 2.71</u>)

計算每股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 股 虧 損 (元)
<u>107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損	(\$ 1,351,951)	270,839	(\$ 4.99)
<u>106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損	(\$ 733,280)	270,649	(\$ 2.7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年度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認列於營業成本	\$ 889,037	\$ 987,717
認列於營業費用	11,030	10,201
認列於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16,985	12,225
	<u>\$ 917,052</u>	<u>\$ 1,010,143</u>
(二) 無形資產之攤銷		
認列於營業成本	\$ 12,119	\$ 14,653
認列於營業費用	21,206	25,895
	<u>\$ 33,325</u>	<u>\$ 40,548</u>
(三)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u>\$ 246,238</u>	<u>\$ 285,150</u>

	107年度	106年度
(四)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計畫 (參閱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56,289	\$ 54,974
確定福利計畫	(18)	(40)
	<u>56,271</u>	<u>54,934</u>
股份基礎給付 (參閱附註十八)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771)	12,282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843)
	<u>(771)</u>	<u>10,439</u>
其他員工福利	<u>1,450,404</u>	<u>1,415,154</u>
	<u>\$ 1,505,904</u>	<u>\$ 1,480,527</u>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認列於營業成本	\$ 1,220,721	\$ 1,180,829
認列於營業費用	<u>285,183</u>	<u>299,698</u>
	<u>\$ 1,505,904</u>	<u>\$ 1,480,527</u>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且董事酬勞給付之對象不包括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規定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關員工酬勞部分，其對象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估列 107 及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及報酬皆為 1,800 仟元 (皆含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係依修正後公司法，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基礎按比率估列。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6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不發放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僅發放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17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不發放 105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僅發放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另於 108 年 2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不發放 107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僅發放獨立董事報酬 1,800 仟元。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維持債務及權益餘額之平衡及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乃確保具有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股利支出、債務償還及其他營業需求。

二八、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35	\$ 11,3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828,462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1,953,446
	<u>\$ 1,828,997</u>	<u>\$ 1,964,818</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676	\$ 1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043,317	3,480,325
	<u>\$ 3,045,993</u>	<u>\$ 3,480,503</u>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及長期銀行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於必要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本公司積極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本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計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三）市場風險

本公司曝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下跌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新台幣對外幣產生不利之變動達百分之十，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減少 391 仟元及增加 802 仟元，上述數字業已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係為浮動利率，利率變動將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但不影響公允價值。故本公司簽定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部分因利率變動造成之現金流量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利率借款於整個報導期間持有，當利率上升一百個基點（1%），且其他條件固定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上述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稅後淨額於 107 及 106 年度將分別增加 16,880 仟元及 20,651 仟元。

（四）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係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全球之客戶群，且大部分應收帳款並未提供擔保品或信用保證。雖然本公司訂有相關程序監督管理並減少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但並不能保證該程序可以完全有效排除信用風險並避免損失。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之前二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90% 及 89%。

2.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根據市場狀況以及履約交易對象之財務及信用狀況調整交易額度。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挑選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作為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未來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572,500 仟元及 3,747,374 仟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含本金及利息）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316,846	\$ -	\$ -	\$ 316,84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92,042	-	-	192,04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24,429	-	-	424,429	
長期銀行借款	<u>148,137</u>	<u>1,156,426</u>	<u>874,371</u>	<u>2,178,934</u>	
	<u>1,081,454</u>	<u>1,156,426</u>	<u>874,371</u>	<u>3,112,251</u>	
<u>衍生金融負債（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147,401	-	-	1,147,401	
流 入	(<u>1,145,260</u>)	<u>-</u>	<u>-</u>	(<u>1,145,260</u>)	
	<u>2,141</u>	<u>-</u>	<u>-</u>	<u>2,141</u>	
	<u>\$ 1,083,595</u>	<u>\$ 1,156,426</u>	<u>\$ 874,371</u>	<u>\$ 3,114,392</u>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357,936	\$ -	\$ -	\$ 357,93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75,252	-	-	175,25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59,012	-	-	459,012	
長期銀行借款	<u>156,181</u>	<u>601,447</u>	<u>1,830,571</u>	<u>2,588,199</u>	
	<u>1,148,381</u>	<u>601,447</u>	<u>1,830,571</u>	<u>3,580,399</u>	
<u>衍生金融負債（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236,365	-	-	1,236,365	
流 入	(<u>1,247,559</u>)	<u>-</u>	<u>-</u>	(<u>1,247,559</u>)	
	(<u>11,194</u>)	<u>-</u>	<u>-</u>	(<u>11,194</u>)	
	<u>\$ 1,137,187</u>	<u>\$ 601,447</u>	<u>\$ 1,830,571</u>	<u>\$ 3,569,205</u>	

(六)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相對應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積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鈺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台積公司	\$ 2,769,960	\$ 2,074,265
采鈺公司	15	-
	<u>\$ 2,769,975</u>	<u>\$ 2,074,26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製造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采鈺公司	\$544,158	\$403,106
台積公司	40	-
	<u>\$544,198</u>	<u>\$403,106</u>

(四) 營業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采鈺公司	\$ 26	\$ 957

(五) 租金收入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采鈺公司	\$ 98,350	\$ 98,000
台積公司	<u>19,118</u>	<u>17,498</u>
	<u>\$117,468</u>	<u>\$115,498</u>

本公司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關係人，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收取，相關之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六) 合約資產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台積公司	<u>\$162,167</u>

107 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合約資產）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台積公司	<u>\$649,812</u>	<u>\$830,42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八) 其他流動資產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采鈺公司	<u>\$ 50</u>	<u>\$ 54</u>

(九)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采鈺公司	\$101,278	\$155,232
台積公司	<u>3,182</u>	<u>3,182</u>
	<u>\$104,460</u>	<u>\$158,41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若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6,102	\$ 19,163
股份基礎給付	3,378	(299)
退職後福利	<u>332</u>	<u>468</u>
	<u>\$ 19,812</u>	<u>\$ 19,33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長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土地	\$101,518	\$ -
房屋及建築	43,668	-
擔保機器設備	<u>-</u>	<u>274,164</u>
	<u>\$145,186</u>	<u>\$274,164</u>

三一、重大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廠房及辦公室主係向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承租，租期將於 108 年 3 月至 120 年 7 月陸續到期，其中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所有租約到期時均可再續約。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73,180</u>	<u>\$ 87,531</u>

本公司因上述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所負擔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53,561	\$ 70,991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130,520	148,597
超過 5 年	<u>140,407</u>	<u>116,952</u>
	<u>\$324,488</u>	<u>\$336,540</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零元及 366 仟元。
- (二)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認列合約承諾約為 252,123 仟元。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各
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外	幣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3,282	30.740	\$ 1,330,496
日 幣		62,747	0.2782	17,456
瑞士法郎		183	31.19	5,706
歐 元		114	35.20	4,00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849	30.740	179,786
日 幣		65,800	0.2782	18,306
瑞士法郎		183	31.19	5,706
歐 元		45	35.20	1,575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9,880	29.659	1,479,392
日 幣		75,413	0.2642	19,924
瑞士法郎		202	30.46	6,164
歐 元		137	35.57	4,87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率 (註)	帳	面	金	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461	29.659	\$		250,948	
日幣		81,496	0.2642			21,531	
瑞士法郎		202	30.46			6,164	
歐元		141	35.57			5,011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金		30.740	\$ 14,338	29.659	(\$ 54,837)
日幣		0.2782	(152)	0.2642	(82)
歐元		35.20	(122)	35.57	78
瑞士法郎		31.19	2	30.46	22
			<u>\$ 14,066</u>		<u>(\$ 54,819)</u>

三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相關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前述之財務報表。

(二) 地區別營業收入資訊如下：

地	區	107年度	106年度
台	灣	\$ 3,091,171	\$ 2,405,599
美	國	1,430,609	1,264,164
歐	洲	159,470	357,871
亞	洲	33,196	50,850
		<u>\$ 4,714,446</u>	<u>\$ 4,078,484</u>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全部皆在台灣，故無需揭露非流動資產資訊。

(三) 產品別資訊如下：

產 品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晶圓級尺寸封裝	\$ 3,795,502	\$ 2,825,299
晶圓級後護層封裝	896,047	1,232,794
其 他	22,897	20,391
	<u>\$ 4,714,446</u>	<u>\$ 4,078,484</u>

(四) 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估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所佔比例 (%)	金 額	所佔比例 (%)
甲 公 司	\$ 2,769,960	59	\$ 2,074,265	51
乙 公 司	1,247,876	26	1,078,319	26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估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投 信 期 間	餘 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積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 貨	\$2,769,960	59%	月結 30 天	參閱附註二九	參閱附註二九	\$ 649,812	71%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天數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台積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649,812	98	\$ -	—	\$ 422,766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2,300,458	2,470,933	(170,475)	(0.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0,619	5,457,634	(1,517,015)	(27.80)
無形資產	38,758	57,240	(18,482)	(32.29)
其他資產	214,913	216,845	(1,932)	(0.89)
資產總額	6,494,748	8,202,652	(1,707,904)	(20.82)
流動負債	1,253,376	1,363,854	(110,478)	(8.10)
非流動負債	2,143,338	2,434,681	(291,343)	(11.97)
負債總額	3,396,714	3,798,535	(401,821)	(10.58)
股本	2,717,597	2,719,193	(1,596)	(0.06)
資本公積	1,613,146	1,630,968	(17,822)	(1.09)
保留盈餘	(1,228,208)	79,104	(1,307,312)	(1652.65)
其他權益	(4,501)	(25,148)	20,647	(82.10)
權益總額	3,098,034	4,404,117	(1,306,083)	(29.6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 20%以上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認列十二吋晶圓級尺寸封裝生產線資產減損新台幣 974,040 仟元、折舊費用 917,052 仟元及新增 404,711 仟元。
2.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專利權減少 8,224 仟元及專門技術減少 5,667 仟元。
3. 資產總額減少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1,517,015 仟元。
4. 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稅後虧損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4,714,446	4,078,484	635,962	15.59
營業成本		4,704,934	4,428,092	276,842	6.25
營業毛利(損)		9,512	(349,608)	359,120	(102.72)
營業費用		404,890	440,228	(35,338)	(8.03)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淨額		(909,114)	70,446	(979,560)	(1,390.51)
營業淨損		(1,304,492)	(719,390)	(585,102)	81.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459)	(41,464)	(5,995)	14.46
稅前淨損		(1,351,951)	(760,854)	(591,097)	77.69
所得稅利益		-	27,574	(27,574)	(100.00)
稅後淨損		(1,351,951)	(733,280)	(618,671)	84.37
說明：(變動達 20%以上者)：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晶圓級尺寸封裝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淨額減少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增加 966,540 仟元所致。					
3.營業淨損、稅前淨損及稅後淨損增加，主要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增加 966,540 仟元所致。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新型態之各類感測器之封裝及後護層技術，如106年下半年成功導入智慧型行動裝置品牌市場，並開始產生營收及獲利，另亦於107年開發新型微機電感測器及5G應用之GaN高頻功率元件相關之後護層應用技術，預計於109及110年擴大市場應用，為公司帶來營收及獲利成長。未來將積極與客戶策略合作，共同開發創新技術，持續研發新型感測器封裝及後護層應用技術，以拓展行動裝置及工業市場應用。另基於行車安全及自動駕駛的趨勢，預估車用影像感測器封裝的市場需求將持續成長。車用電子產品具有高技術門檻、產品壽命長及營收穩定等特性，本公司將持續拓展車用及工業用影像感測器之客戶與服務。十二吋晶圓級尺寸封裝生產線預計於108年停止生產，預期可以降低所衍生的虧損。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一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活動		834,284	(169,521)	1,003,805	(592.14)
投資活動		(307,404)	(487,741)	180,337	(36.97)
籌資活動		(411,774)	236,286	(648,060)	(274.27)
合 計		115,106	(420,976)	536,082	(127.34)

1. 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且應收關係人款項產生之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 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主要係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3. 本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主要係銀行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資金需求將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籌募資金，尚無流動性不足之疑慮。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 之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03,292	582,487	(755,667)	730,112	—	銀行借款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營業收現。

(2) 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資本支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以銀行借款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7 年度資本支出主要係用於八吋晶圓級封裝生產線之擴產與產能轉換，本公司係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風險方面：

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係採浮動利率，利率變動將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利率變化，或向銀行承作利率交換交易，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降低融資成本之不確定性。

假設利率上升一百個基點(1%)，且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借款之利息費用稅後淨額在 107 年度將增加 16,880 仟元。

2.匯率變動風險方面：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幣別主要為美元，部分製造成本亦以外幣支付，因此，任何顯著的國際匯率變動均可能對公司損益造成不利之影響。本公司主要使用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以規避因外幣資產、負債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細節，請參考本年報第 140 頁。

3.通貨膨脹風險方面：

本公司除密切掌握原物料供需狀況，積極尋求兼具品質和價格競爭力的替代來源外，並致力於製程改良、良率改善及效率提升的成本縮減活動，以減少物價上漲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主要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為了控管財務交易風險，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了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這些管理辦法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包括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應市場及客戶對感應器的需求，持續提供新一代改良矽穿孔封裝(TSV CSP)、三維晶片封裝技術(3D IC package)等晶圓級封裝技術在各式感測器元件的應用，並以創新之晶圓級封裝技術服務將產品線擴展至微機電(MEMS)、功率場效電晶體、電源控制及類比元件等產品。108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48,392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107 年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相關訊息及趨勢，未來也積極投入研發以提昇競爭力。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重視災害發生時的緊急應變準備（例如：颱風、地震、環境污染、資訊系統服務中斷、罷工、原物料或水電氣公用設施短缺等天然或人為災難），並已建立周全的應變計劃，包括在災難發生時成立專案應變小組的流程與步驟。在危機發生時，應變計劃會徹底分析事件原因、影響範圍、替代方案及各種狀況的解決方案，並提出適當的防範措施及重建方法。使本公司於事件發生時，將人員傷害、業務中斷以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並維持營運順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影響正常營運及企業形象的風險事項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 154 頁。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並降低集中採購風險。雖然本公司仍有從單一供應商取得部份原物料之情形，但本公司仍將持續找尋其他購買方式以降低購買集中的風險。

107 年度最大客戶台積電集團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為 59%，本公司未來將積極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戶，並與原有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持續降低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現有股東所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價格可能會因大股東出售持股而受影響。台積公司仍是本公司最大股東，持有約 41% 股權。台積公司將持續在影像感測元件與微機電系統等領域與本公司保持密切合作。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案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本公司在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涉入其他重大訴訟案件。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董事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積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

(1) Uri Cohen 於 106 年 5 月，在美國東德州地方法院對台積公司、TSMC North America 及其他公司就四件美國專利提起專利權侵害訴訟。該訴訟已經移轉至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並與台積公司及 TSMC North America 對應提出之不侵權確認之訴 (declaratory judgment) 合併審理。於 107 年 7 月，當事人於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之未決案件均已撤回。

(2) 歐盟執行委員會於 106 年 9 月 28 日與台積公司聯繫，對於台積公司是否就積體電路銷售實施反競爭行為，請台積公司提供相關資訊及文件。台積公司繼續配合提供歐盟執行委員會所要求資料。鑒於目前相關程序仍在初期階段，尚無法評估其後續進展及可能結果或影響。

除前述訴訟案件之外，台積公司在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涉入其他重大訴訟案件。

上述董事-台積電之訟訴事件係屬法人董事之商業行為所致，且與本公司並無關係，故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為保障公司及客戶之機密資訊安全，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設置「機密資訊保護委員會」，負責資訊安全管理及監督，並制定「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及「機密資訊保護作業管理辦法」，明定公司機密資訊保護的管理程序及規範。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資安政策及執行成果，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治理概況。106 年 1 月增設獨立且專責之資安單位「企業保全部」負責資訊安全治理、規劃、監督及推動執行，建構全方位的資安防衛能力，並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保護的正確觀念及警覺性，降低機密資訊外洩的風險。

配合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強化下列工作重點：

1. 加強資訊系統安全防護：對外設有防火牆及啟用入侵偵測防禦功能；對內則購買正版防毒軟體，以防範電腦病毒之襲擊。另，定期評估軟硬體資訊設備效能及更新修補程式或設備。
2. 防範機密資料外洩：公司內各端點電腦均佈署資安軟體管控資料存取，確保重要機

密資料存取皆有軌跡系統紀錄稽核。

- 3.培訓優質資安人才：針對不同資安情境進行攻防演練，以提升資安處理人員之應變及防護能力。
- 4.掌握資安新興趨勢：參加資安研討及廠商交流，定期關注資安議題，並及時規劃因應。

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目前正在評估作業中。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家 湘

